

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目錄

民政處.....	1
財政處.....	6
建設處.....	12
工務處.....	17
水利處.....	22
農業處.....	28
社會處.....	34
勞工處.....	41
城鄉發展處.....	46
地政處.....	50
新聞處.....	55
文化處.....	59
教育處.....	64
行政處.....	69
計畫處.....	73
人事處.....	78
主計處.....	82
政風處.....	86
警察局.....	91
消防局.....	98
衛生局.....	103
環境保護局.....	110
稅務局.....	118

民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以「多元服務、深植地方」為願景，並以強化地方自治基礎、健全村里基層組織功能、完善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公共設施，積極輔導寺廟、教會〈堂〉健全發展及合法化業務，推展宗教禮俗活動，改善殯葬設施、推動環保多元葬法、輔導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合法經營、辦理原住民及客家事務業務，落實戶政便民服務親切的理念、提升服務品質及資訊透明化，精進徵兵處理及確保役男權益、照顧征屬生活及動員準備等行政業務，為本處賡續推動之目標；未來我們將以更主動、積極的精神，結合現代化科技，配合縣政總體目標，提供民眾更便捷、更週到的多元服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自治 人員聯繫 ，發揮基 層行政功 能(15%)	1.「啟動關懷箱 -將溫馨送到 家」(10%)	170 人 105 年 每月皆 定時派 員前往 關懷， 執行率 100%	-	130 人 106 年 每月皆 定時派 員前往 關懷， 執行率 100%	持平	-	10	1. 前年度及當 年度執行率 互相比較。 2. 前年度及當 年度均為 10 0%
	2. 村里集會所 活動中心興 建與修繕及 基礎公共設 施改善計畫 (5%)	9 件廣 播案補 助 426 萬，經 費執行 率 100%	-	6 件廣 播案補 助 242 萬，經 費執行 率 100%	持平	100%	5	前年度及當 年度執行率互 相比較。前 年度及當 年度均為 100 %
二、推動環保 寺廟、減 量燃香打 造低碳城 市(10%)	1. 推動一爐一 支香。(10%)	501 座	-	635 座	+134 座	-	10	一爐一支香計 畫 104 年目標 4 00 座，105 年達 成 501 座，累計 至 106 年度達本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縣立案寺廟 7 成 9 計 635 座配合辦理。
三、改善殯葬設施、健全殯葬禮儀服務業之管理及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10%)	1. 辦理殯葬設施查核評鑑暨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取得設立許可及查核評鑑。(5%)	本縣各公私立殯葬設施評鑑為 20 處；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為 60 處。	-	本縣各公私立殯葬設施評鑑為 20 處；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為 60 處	持平	-	5	
	2. 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地方輔導團，協助各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5%)	共獲得補助 1 案，新台幣 190 萬	-	共獲得補助 13 案客家委員會共核定新台幣 5,052 萬 7,000 元整	+4,862 萬 7,000 元	-	5	提案送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金額。
四、強化便民服務措施。(10%)	1. 辦理行動化服務案件數。(5%)	-	15 件	2,363 件	-	100%	5	106 年度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受理行動化服務案件總計 2,363 件，每所平均辦理 118 件。
	2. 簡化戶政業務流程，提昇民眾滿意度。(5%)	12 項便民服務措施	-	12 項便民服務措施	持平	-	5	辦理親親寶貝幸福宅急便(出生登記通知單)、新移民關懷服務(歸化國籍通知單)、預約申辦初領國民身分證、寒暑假學生志願服務、戶政行動化服務、戶籍異動跨機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關通報服務、跨機關通報申請健保卡、通報壽險公會死亡登記資料、電子零錢包、弱勢家庭主動到府服務、設置新移民單一服務窗口、友善櫃檯等共計 12 項便民服務措施。
五、精進徵兵處理，加強役政服務。(5%)	役男體檢-加值服務 (5%)	91 人	-	117 人	+26 人	-	5	1. 役男體檢場針對體重過重、有抽菸等役男，主動加強宣導。 2.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
六、辦理替代役役男公益服務，以提昇替代役男整體形象，並維護役男及家屬權益 (10%)	1. 辦理替代役役男公益服務 (包括捐血、為獨居年邁行動不便之阿公阿嬤清掃居家環境、溫馨關懷弱勢學童寒暑期課輔等) (5%)	-	100 人次	120 人次	-	100%	5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
	2. 辦理義務役全半癱傷殘退伍人員由替代役役男到府生活協	-	120 人次	125 人次	-	100%	5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助 (5%)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5	12.98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 政府執行105年度戶政業務 績效評鑑，本府榮獲甲等。 2. 內政部役政署評106年度「 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 上申報作業」績優單位。 3. 內政部役政署106年度役政 業務聯合督訪評列全國優 等第二名、獎金新台幣3萬 元。	10%	45	4.5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1.73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89	26.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0	18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9.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1.73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1.73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3.38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9.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97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3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經檢討總績效來分析，大部分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均明顯超出目標值，且於全國性績效考評表現優異，顯見本處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績效良好，爾後仍持續以積極、主動的精神，提供民眾更週到的服務。

財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財務管理：依據年度施政計畫加強財務管理，配合業務單位積極開闢自有財源充裕地方建設，輔導鄉鎮市開拓自有財源，配合控制預算執行，力求收支平衡並採重點支援，促進區域均衡發展。其計算指標如下：1、自有財源歲入預算執行率，達到預期標準以上。2、為健全財政，降低1年以上債務餘額，以健全財政。
- 二、公產管理：建置財產管理系統，落實產籍管理，加強財產管理與運用，使公用財產得以發揮最大效用，非公用財產得以有效處理並挹注縣庫，增加庫收；推廣報廢財物於「臺北惜物網」上網拍賣；加強審核交接案件，避免財產交接產生疏漏，以維縣產權益。
- 三、庫款支付：推廣各機關、學校使用電匯及存帳方式支付公款，並使查帳網頁維持正常運作，俾簡化撥款手續，提高支付時效及安全性，加強便民服務。
- 四、菸酒管理：依據菸酒管理法及財政部訂頒「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之規定，健全菸酒管理，保障合法業者權益，加強轄區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及零售業者之稽查及抽檢並訂定績效目標，落實私劣菸酒查緝。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依據年度施政計畫加強財務管理，配合業務單位積極開闢自有財源充裕地方建設，協同控制預算執行，力求收支平衡並採重點支援，促進區域均衡發展(25%)	1. 自有財源歲入預算執行率。(10%)	127.4 億元 /136.3 億元 =93.47 %	-	137.97 億元 /135.3 2 億元 =101.9 6%	+8.49 %	-	10	(歲入決算-上級政府補助)÷ (歲入預算-上級政府補助款) ×100
	2. 為健全財政，降低1年以上債務餘額，以健全財政(15%)	減債 3.85 億 元	-	減債 3.91 億 元	+0.06 億	-	15	實際減債金額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二、加強菸酒業者管理，保障消費安全(15%)	1. 菸酒製造業者 24 家，每家至少抽檢 2 次以上。(8%)	60 家/24 家(完成率 2.5%)	-	50 家/24 家(完成率 2.08%)	-0.42 %	83.2 %	6.66	
	2. 菸酒進口業者 11 家、販賣業者 5,055 家，至少抽檢 7% 以上。(7%)	382 家/5,066 家(完成率 7.54%)	-	504 家/6,957 家(完成率 7.24%)	-0.3%	96.02%	6.72	
三、強化縣有財產管理，活化公有房地(10%)	1. 輔導各機關、學校健全產籍資料，落實公產管理(4%)	-	15 個	20 個	-	100%	4	106 年實地檢核 20 個學校縣有財產管理情形
	2. 強化運用公有房地，增進活化利用效益(4%)	1,004 萬 5,363 元	-	1,494 萬 8,109 元	490 萬 2,746 元	-	4	因屬 105 年新業務，103 及 104 年無數值，故以 105 年及 106 年數值計算年增值 $[(1,494 萬 8,109 元 / 1,004 萬 5,363 元) - 1] \times 100\% > 1\%$
	3. 清理縣有土地，增加處分收益(2%)	-	500 萬元	771 萬 2,726 元	-	100%	2	106 年出售 3 筆縣有地所得價款 771 萬 2,726 元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四、提升庫款支付時效及安全性暨加強便民服務 (10%)	1. 推廣各機關、學校使用電匯及存帳方式支付公款(5%)	98.96%	-	99.2%	+0.24%	-	5	(當年度縣庫集中支付採用匯款件數/當年度縣庫集中支付全部件數)×100% 7,584÷76,983×100=99.2%
	2. 查帳網頁維持正常運作(5%)	96.53%	-	96.58%	+0.05%	-	5	(當年度縣庫集中支付查帳網頁正常顯示網頁次數/當年度縣庫集中支付使用查帳網頁次數)×100% 18,330÷18,979=96.58%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8.3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67	13.15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財政部「105 年度各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考核」甲等。 2. 獲財政部 106 年度地方財政業務考核公庫管理類甲等。 3. 獲財政部 106 年度地方財政業務考核債務管理類甲等。 4. 獲財政部 106 年度地方財	10%	80	8

	政業務考核公產管理類甲等。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9	26.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6.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8.3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3.78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0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6.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67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1.69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加強菸酒業者管理，保障消費安全(15%)	1. 菸酒製造業者 24 家，每家至少抽檢 2 次以上。(8%)	16.8%	1. 依據審計部臺灣省雲林縣審計室 106 年 3 月 21 日審雲林縣一字第 1060000880 號函，略以：不得重複抽查合法業者，本縣製造業者 24 家，年度實際抽查已達 50 家次顯已造成重複抽查現象。 2. 檢討 106 年度施政目標達成率並修正下年度評估方式。
	2. 菸酒進口業者 11 家、販賣業者 5,055 家，至少抽檢 7%以上。(7%)	3.98%	1. 106 年度進口及販賣業者家數 6,957 家與 105 年 4,969 家相較暴增 1,988 家，且抽檢完成率已達『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規定家數(5%)目標值。 2. 檢討查緝人力並提昇工作效率以資因應。

伍、績效總評

- 一、財務管理：健全財務結構，有效調度資金，將債務未償餘額控制在法定上限，並配合控制預算執行，順利支應地方建設之資金需求。
- 二、公產管理：為落實產籍管理資訊化，已建構財產管理系統，有效管控財產，使財產管理更趨完善及不動產產籍管理作業正確度提高；為加強財產管理，業督促各機關加強財產清查，並排除 1 戶占用戶；為活化縣有財產、挹注縣庫，請各機關依本府頒訂之「雲林縣縣有公用不動產短期活化運用作業規範」規定辦理出租；非公用房地則於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出售；另為使機關首長交接時其經管財產得以順利完成交接事宜，除配合辦理監交外，並就所提送之財產移交清冊予以審核，106 年度已完成移交清冊審核作業計 44 個機關學校，使財產交接無疏漏，縣產權益得以確保。
- 三、庫款支付：積極推廣存帳及電匯方式支付公款，並使查帳網頁維持正常運作。106 年度如期達成預期之績效目標，未來仍持續努力，俾提升庫款支付時效及安全性。
- 四、菸酒管理：為持續維護合法業者及消費者權益，達成菸酒健全管理，發揮政府公權力，遏止私劣菸酒，維護市場秩序，確保國民健康，積極檢討各項查緝作為，妥善運用現有

人力，發揮分工合作功能，全年度如期達成預期之績效目標，未來仍持續積極規劃管理機制與查緝作為，俾提升查緝效能。

建設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之施政係為促進本縣工、商業發展，營造優質之工商投資環境，此外並加強本縣建築業管理、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及綠色能源推廣。於此願景下，本處除積極推動綠色能源產業發展，工業區招商及協助投資排除障礙外、並主動關懷中、小企業及加強輔導，強化工、商業及公用事業管理輔導以營造優質之投資環境、促進投資；其次、針對建築管理之部份，除加速核發建築執照速度外，並推動綠建築審查及抽查制度、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並推動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以期除能強化建築管理及施政效能，並藉以營造既環保且便民之優質建築環境。最後就建築使用管理之部份，本處亦針對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拆除影響公共安全之違章建築、辦理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及抽驗、辦理民宿業務督導及住宅補貼工作，以達安民、便民及利民之目標。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促進工商業發展，加強產業輔導及投資環境改善：推動工業區招商及開發、中小企業關懷計畫及輔導，促銷及行銷商圈活動，並鼓勵產業創新研發。
- 二、積極推動綠色能源產業發展，加強工商及公用事業輔導管理，促進本縣工商發展：辦理工廠、太陽光電設備等登記業務，積極推廣綠色能源及節能工作，並推動消費者保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市場輔導及推動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
- 三、加強建築管理：加速建築執照核發，實施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項目審查，簡化審查作業流程，建立行政與技術分立制度，並強化建築管理資訊化系統，強化建築管理，落實便民服務。以及積極推動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落實無障礙生活環境
- 四、推動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除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稽查業務外，並持續推動本縣公寓大廈、旅館民宿及住宅補貼業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促進工商 業發展： 加強產業 輔導及投 資環境改 善，執行	1. 雲林縣中 、小企業 關懷計畫 執行家數 (7%)	2020 家	-	2,025 家	+5 家	-	7	符合
	2. 向經濟部 申請 106	-	20 家	20 家	-	100%	8	符合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本縣中、小企業關懷計畫提供適用資訊及專業協助，並推動在地廠商產業創新研發(15%)	年度地方型SBIR補助計畫，補助廠商進行創新研發工作(8%)							
二、加強工商及公用事業輔導管理，促進本縣工商發展(15%)	1. 十大行業公共安全聯合稽查作業(7%)	645 家次	-	651 家次	+6 家次	-	7	達成目標值
	2. 太陽光電歷年累積設置容量全國前三名(8%)	-	全國 前三名	歷年累積設置容量 全國 第 2 名	-	100%	8	達成目標值
三、建築執照審查核發(15%)	1. 建築執照審查核發辦理效率(8%)	-	10 天	10 天	-	100%	8	達成目標值
	2. 建管人員勘檢建築物無障礙設施頻率(7%)	-	每週一次(共 50 週)	每週一次(共 42 週)	-	84%	5.88	未達成目標值
四、配合內政部住宅補貼作業及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相關作業(15%)	1.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辦理住宅補貼業務(租金補貼、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8%)	-	500 件	684 件	-	100%	8	達成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2. 辦理辦理 建築物公 共安全複 查作業(7 %)	-	400 件	403 件	-	100%	7	達成目標值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8.8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0	12
2.	電話禮貌	15%	86.75	13.01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民生 竊盜專案業務成效全國第 2 名。 2. 106 年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 活環境業務督導成績優等。 3. 106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 春專案」成效評鑑 97.5 分， 評核優等，獲乙組第 4 名。 4. 106 年機械遊樂設施業務督 導考核項目合格率 100%。 5. 106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民生 竊盜專案業務成效全國第 2 名。 6. 105 年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 辦理工廠管理及輔導業務成 效甲等。 7. 106 年督導及協助傳統公有 零售市場經營提升，星級品 牌市集評選，樂活攤商獲經 濟部評定 4 星、3 星、2 星各 1 攤。 8. 辦理 105 年度再生能源「太 陽光電發電系統」推廣，獲	10%	100	10

	評選為最友善服務縣（市）。			
	9.106 年災害防就業務訪評，評核成績名列第二組績優單位。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01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82	24.6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9	26.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78.5	15.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分數，權分為 58.8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01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3.89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1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7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8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建築執照審查核發(15%)	2. 建管人員勘檢建築物無障礙設施頻率(7%)	16% (8 次)	為人民申請案件，受整體經濟景氣影響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0.81 分，業務推動執行除均建造執照審查核發量外，餘均達年度規目標，有效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申請期程效率推升，多數人民申請案件績效均明顯超出目標值，且於全國性績效考評表現優異，顯見本處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績效良好。惟電話禮貌、及公文績效成績有加強空間，日後將持續改善電話禮貌及公文績效面向執行品質及效率，並鼓勵同仁於業務之餘，配合縣府公文績效及電話禮貌相關訓練課程參訓，積極主動提升自我能力。

工務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施政業務職掌-道路及橋梁養護，公共運輸服務網絡，道路標誌、標線、號誌設施之維護及修繕，辦理本縣管轄公園、圓環、特定區、停車空間養護管理維護，工程品質查核與推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等相關重大交通建設之業務，攸關本縣未來發展，且與縣民權益及日常活動息息相關。因此為建立一個有效率、前瞻性之專業規劃，以提高縣政建設層次，是本處全力以赴的目標與信念。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縣政推動方向，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經費，並針對當前狀況所需及未來發展趨勢，以具體施政願景擬定目標及重點如次：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昇公共 工程品質 (20%)	1. 工程查核 (10%)	-	50%	33.33%	-16.6 7%	66.6 6%	6.67	查核 9 件： 甲等-3 件 乙等-6 件
	2. 工程用地取 得作業(10%)	2 件	-	3 件	+1 件	-	10	1. 石榴班工業 區左側：雲林 科技工業區 石榴班區聯 外道路(竹圍 子區至石榴 班區段) 2. 石榴班工業 區右側：雲林 科技工業區 石榴班區聯 外道路(石榴 班區至台三 線路段) 3. 雲 199 線 0K+ 754-4K+398 危險路段改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善工程(第一期) 均依限完成徵收。
二、提昇縣民 生活環境 品質 (30%)	1. 提出道路國 賠案件年減 率(6%)	5 件	-	3 件	-2 件	-	6	藉由年度道路 養護來降低國 賠事件
	2. 整建或新建 候車亭(6%)	5 座	-	9 座	+4 座	-	6	共 9 座 優於年度規劃 並建構完成。
	3. 提升道路整 體景觀(6%)	8 件	-	12 件	+4 件	-	6	106 年度執行道 路整體路容維 護發包完成件 數 12 件
	4. 改善人行空 間(6%)	1000 M	-	7438 M	+6438 M	-	6	雲林縣高鐵特 定區人行道整 建工程 優於年度規劃 並執行完成。
	5. 橋梁安全檢 測(6%)	1371 座	-	1500 座	+129 座	-	6	105-106 執行橋 梁檢測完成 1500 座
三、業務服務 流程再造 創新改良 (10%)	道路挖掘申請 資訊公開化 (10%)	-	50 件	60 件	-	100%	10	由系統網頁提 供民眾查詢案 件進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6.6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0	11.9 (改文逾期扣 0.1)
2.	電話禮貌	15%	86.08	12.91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6 年獲交通部「公路養護 作業養護」優等。	10%	100	10

	2. 105 年度「地方機關工程施工查核績效」甲等。 3. 105 年度「行政院管制計畫-生活圈道路交通建設六年計畫」優等。 4. 105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優等。 5. 105 年度「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年終視導評比」87.89 6. 「106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優等。 7. 「106 年度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管理供應系統考評」甲等。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4.81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75	22.5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78	23.4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3.5	18.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4.6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6.6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4.81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1.48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3.18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4.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4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64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提昇公共工程品質	1. 工程查核(10%)	33.34%	未達成原因： 1. 施工進度落後（用地取得或變更設計）。 2. 監造、施工廠商管理品質督導欠缺。 3. 查核委員見解不一。 因應策略： 1. 持續加強辦理個別或團體督導，並對於施工查核小組提列常見查核缺失列為重點督導項目，並加強督導相關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避免錯誤重復發生，提昇績效。 2. 為有效落實推動年度績效指標（提昇公共工程品質-工程查核），將持續追蹤列管，全面掌控計畫執行進度，提昇考核之依據，以期完成工程查核績效。

伍、績效總評

經檢討總績效來分析，就業務面向而言，業務推動執行績效有達成年度績效目標值且執行績效良好，惟業務面向（提昇公共工程品質-工程查核）仍待加強，爾後積極主動提昇自我能力，持續加強執行面，全力協助推動縣政建設，以達施政期程目標。

水利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水利處業務內容包括排水工程規劃及整治、土石採取、下水道工程、水土保持等相關工程，目的除能提供居民更好之生活環境，解除水患之苦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及提升用水品質，另外應用生態工程以創造人與自然水文和諧共存之生存空間，拉進民眾與水之關係，增進居民愛惜水環境在地意識，最終達成治水、利水、活水、親水及厚土之目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改善河川 流域水質 (下水道) (10%)	1. 辦理斗六市 水資源回收 中心設施操 作維護(3%)	-	5,700 噸/日	6,500 噸/日	-	100%	3	符合年度維護 進度
	2. 辦理北港礮 間接觸曝氣 氧化廠代操 作維護(3%)	-	5,500 噸/日	5,500 噸/日	-	100%	3	符合年度維護 進度
	3. 辦理虎尾高 鐵污水處理 廠設施暨新 虎尾溪截流 站操作維護(2%)	-	2,000 噸/日	1,250 噸/日	-	62.5 %	1.25	高鐵特定區污 水處理廠目前 操作處理量約 有80%來自截 流站進流水， 20%來自特 定區所收集 進廠處理之 民生污水。處 理水量最主 要未達設計 值之原因包 括:1. 截流 站截流水量 受氣候因素 影響，截流 站附近鄉 鎮民生污水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量未能有效藉由新虎尾溪流流域水源收集進廠內；2. 四座截流站其中一站因配合工務處道路拓寬工程遷移槽體，從 106 年 9 月暫時停水至今尚未完工，無法截流污水進廠處理；3. 目前特定區內人口數仍未達大幅度成長以致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量不足。綜合上述三點導致目前污水處理廠處理水量未達設計值之原因。
	4. 辦理新虎尾溪崙背排水水質淨化工程(103.10 試運轉)(2%)	-	3,000 噸/日	3,800 噸/日	-	100%	2	符合年度維護進度
二、促進山坡地土地資源做合理的保育與利用(6%)	水土保持服務團服務案件(6%)	138 件/次	-	150 件/次	+12 件/次	100%	6	已達成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三、雲林溪掀蓋計畫 (10%)	第一期工程	-	完工	100%	-	100%	10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四、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一下崙大排出口抽水站工程 (F8)(10%)	工程招標完成	-	完工	100%	-	100%	10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五、本縣區域排水維護管理(水利管理) (14%)	本縣區域排水復建、疏浚、水利設施、維護管理。(14%)	65,754 公尺	-	66,077 公尺	+323 公尺	-	14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六、地下水保育管理等。 (水利管理)(10%)	合法水權地下水年抽取量。 (10%)	-	減少水權量 30 萬噸	減少水權量 35 萬 8,232 噸	-	100%	10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25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4 (改文逾期扣 0.1)
2.	電話禮貌	15%	88.17	13.23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水利署「106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特優 3 處社區、優等 3 處社區、甲等 4 處社區。 2. 106 年度第 3 次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甲等。	10%	100	10

	3. 106 年度山坡地保育利用 管理工作第 5 名、獎金 30 萬元。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63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68	20.4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44	13.2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60	12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5.6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25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63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88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70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55.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5.5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2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改善河川流域水質(下水道)(10%)	3. 辦理虎尾高鐵污水處理廠設施暨新虎尾溪截流站操作維護(2%)	37.5%	<p>高鐵特定區污水處理廠目前操作處理量約有 80%來自截流站進流水,20%來自特定區所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處理水量最主要未達設計值之原因包括:1. 截流站截流水量受氣候因素影響,截流站附近鄉鎮民生污水量未能有效藉由新虎尾溪流域水源收集進廠內;2. 四座截流站其中一站因配合工務處道路拓寬工程遷移槽體,從 106 年 9 月暫時停水至今尚未完工,無法截流污水進廠處理;3. 目前特定區內人口數仍未達大幅度成長以致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量不足。綜合上述三點導致目前污水處理廠處理水量未達設計值之原因。</p> <p>因應策略</p> <p>以現階段進流量水質,80%來自截流站進流水,20%來自特定區所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每日水量約 1,000~1,500 CMD 處理水量,處理水質 COD 70 mg/L、BOD 39 mg/L、SS 28.2 mg/L,低負荷的水質下:生物系統保持較低之 MLSS 濃度,活性污泥系統在 F/M 比約為 0.27 kg COD/kg MLSS-d 之操作條件下,BOD 及 COD 之平均去除率分別為 63.7%及 62.2%。該 F/M 比操作值雖低於處理生活污水之一般操作值(0.3~0.6 kg COD/kg MLVSS-d),但在供氧量足夠之條件下,亦發揮良好的有機物降解效果,未來</p>

		<p>可以藉由大幅提升特定區內生活污水用戶接管提高生活污水有機負荷，未來亦可針對虎尾高鐵特定區及虎尾鎮鄰近聚落再尋增設合適截流點位大排污水以動力方式送至虎尾高鐵特定區污水處理廠進行處理，藉由截流設施之設置，以提升新虎尾溪之水體水質狀況並活化公共建設投資；目前虎尾鎮污水下水道系統仍在起步階段，故可截流處理尚未接管之鄰里排出民生污水，發揮礫間處理效能，實為一舉兩得並具積極正面意義。</p>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0.26 分，各方面表現將要求本處同仁繼續努力。另公文績效評將要求達到無改文逾期目標另人力面向本年度分數非常不理想，本處將要求同仁針對這部份配合辦理，於本年度為本處爭取成績。

農業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輔導有機農業及農業生產設施設備，減輕農民勞力成本，增進經營績效，提高農產品產值，繁榮農村經濟，以提升生產效能及提升農業競爭力；使用生物性防治，減少化學農藥使用量，降低成本，友善生活環境，達成農業永續經營。

辦理平地景觀造林新植及撫育工作，增加平原綠地面積，維護本縣動植物資源，積極辦理生態資源調查、監測及教育宣導工作。

調查研究相關工業開發營運對周邊漁業經營與環境之影響，監測及輔導業者遵守用藥規範，提升養殖技術水準，確保水產品衛生安全；加強畜牧污染防治工作並強化源頭減廢提升畜牧廢水、廢棄物及臭味防制效能，建立畜牧產業新形象，預防疾病發生，加強正確用藥觀念；查緝及取締違法屠宰行為，維護本縣消費者食肉之安全、衛生，以期本縣畜牧產業永續經營。

輔導農民團體農漁產品產銷平衡，強化集貨場及現代化蔬果加工運銷設備，提昇農產品品質，辦理農產品國內外展售推廣促銷活動，以拓展農產品多元行銷通路，並輔導農民團體改善農產品包裝設計，建構安全農業在地品牌；健全農民組織，輔導各級農會正常營運，加強農業推廣教育工作與自營業務拓展，導向企業化與專業化經營，提昇服務效能，並輔導本縣各級農會依規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建構安全農業

- (一)加強肥料管理與查驗監控，提高作物生產效率。
- (二)發展現代化、精緻暨設施農業，提昇經營效率及競爭力。
- (三)輔導有機農糧產品及有機農糧加工抽驗工作。
- (四)落實飼料抽驗監測，強化違法屠宰查緝，輔導產銷履歷，建立優良畜產品形象。
- (五)推動農業綜合調整方案，改善農業結構，促進生產企業化。

二、推動減碳造林及環境綠美化，營造優質生態環境

- (一)推廣植樹綠化及造林減碳，提升生活環境品質，發展平原綠境休閒產業。
- (二)加強環境綠美化，推動百萬植樹計畫，緩和溫室效應作用。

三、促進漁業永續經營發展

- (一)實施魚苗放流，增裕漁業資源。
- (二)調整漁業作業型態，確保水產資源永續利用，促進漁業發展，改進漁民生活。

四、強化產業升級，降低畜牧污染

- (一)輔導畜牧場設置與管理。
- (二)強化斃死畜禽非法流用管理。
- (三)推動新式畜禽舍，辦理污染防治設備補助，提昇污染防治能力。
- (四)推動安全畜禽產品認證，建立在地優質畜產品牌，增加附加價值。

五、農業人才培訓，打造雲林優質農業環境

- (一)辦理農業人才培訓，提升農業技能與研發能量。
- (二)辦理農業訓練及政策推廣，強化農民組織，保障農民權益。
- (三)推動休閒農業，打造雲林優質農業環境。

六、輔導農特產品行銷

- (一)輔導拓展農產品外銷市場。
- (二)拓展多元農產行銷通路，強化安全認證及企業合作，開創新興市場。
- (三)持續建構在地優質雲林品牌。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置安全 農業(30%)	1.有機及產銷 履歷農產品 抽驗-田間 及市售產品 檢驗、標示 檢查。(10%)	-	260 件	433 件	-	100%	10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2.農作物農藥 殘留檢測(含 金綠標章) (5%)	-	300 件	1,856 件	-	100%	5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3.病蟲害防治 工作(5%)	-	10,227 公頃	30,946 公頃	-	100%	5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4.動物疾病檢 查及診斷(5%)	-	25,000 件	24,525 件	-	98.1 %	4.91	未達預定辦理 進度
	5.違法屠宰查 緝(5%)	144 場次	-	160 場	+16 場次	-	5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二、推動減碳 造林及環境綠 化，營造優質 生態環境 (10%)	1.受理苗木申 請及苗木配 撥工作(4%)	78,778 株	-	89,323 株	+10545 株	-	4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2.辦理畜牧場 染防治及再 利用設備補 助(6%)	90 場次	-	110 場次	+20 場次	-	6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三、促進漁業 永續經營 發展(5%)	獎勵休漁政策 (5%)	816 艘	-	764 艘	-52 艘	93.6 3%	4.68	未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四、農業人才 培訓計畫 (5%)	辦理農業人才 專案培訓 (5%))	244 人	-	261 人	+17 人	-	5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五、輔導農民 團體辦理 農特產品 行銷工作 (10%)	辦理國內外農 特產品推廣行 銷活動效益(1 0%)	-	6,000 萬元	約 9,000 萬元	-	100%	10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59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5
2.	電話禮貌	15%	87.13	13.07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6 年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 銷班(元長鄉花卉產銷班第 2 班)。 2. 106 年度全國國產蜂蜜品質 評鑑特等得獎(雲林縣虎尾 鎮養蜂產銷班第 1 班-程 錡)。 3. 106 年度全國國產蜂蜜品質 評鑑頭等得獎(雲林縣古坑 鄉養蜂產銷班第 1 班-劉易 騰、曾昭元)。 4. 辦理 106 年度產銷履歷家 畜產品行政檢查案，經行政 院農委會績效評比，榮獲全 國第一名。 5. 輔導口湖鄉烏魚產銷班第 6 班榮獲全國優良農業產銷 班殊榮。 6. 輔導本縣李水對先生與李 宗燦先生獲選 106 年全國	10%	100	10

	<p>模範漁民。</p> <p>7. 辦理 105 年畜牧類農情調查工作，經行政院農委會評定為畜牧類第一組第一名。</p> <p>8. 執行 105 年 CAS 優良農產產品及有機畜產品稽查業務，績效達全國第二名。</p> <p>9. 督辦 105 年度辦理乳牛死亡保險理賠業務、豬隻運輸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獲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組成保業務甲組第一名。</p> <p>10. 106 年推動畜牧糞尿水施灌農地績優單位，經行政院農委會績效評比，榮獲全國第一名。</p> <p>11. 2017 全國精品咖啡豆評鑑頭特等獎：嵩岳咖啡、桂竹林咖啡。</p> <p>12. 2017 全國 12+1 強咖啡豆評鑑冠軍：嵩岳咖啡。</p> <p>13. 督導本縣各鄉鎮市農會暨雲林區漁會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第 11 屆農金獎，麥寮鄉農會獲得農業金庫策略合作獎-優等獎，二崙鄉農會獲得營運卓越獎 乙組入圍，台西鄉農會獲得資產品質改善獎入圍。</p>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57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76	22.8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56	16.8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75	15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69.6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補助經費	100%	85	85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5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59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57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6.1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93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69.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6.9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5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2.39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建置安全農業 (30%)	4. 動物疾病檢查及診斷(5%)	1.9%	中央訂定之目標值降低，補助款同時減少，未來仍會加強辦理
三、促進漁業永續經營發展(5%)	獎勵休漁政策(5%)	6.37%	獎勵休漁，取決於漁民自願，未來會適時加強宣導

伍、績效總評

雲林縣已跳脫傳統農業的思維，不論是建構安全農業或提升農業生產競爭力，整體農業發展已經大幅改變與轉變，也正因為以農民及消費者的角度為思考的出發點，除了以安全農業為訴求，進而帶動全國消費者與各大通路前來採購雲林農產品。發展安全農業的同時，更擬定三大策略方向，建立安全生產體系、強化安全認證產品、打造安全農產通路，從初級的生產到通路的行

銷，縣政府更以帶頭衝刺的精神，率領廣大的農漁民向前走，亦開拓了國際通路及全新視野。

改變與轉變中的雲林農業，正朝向新型態的發展，農業首都2.0讓雲林縣不但成為糧食供應中心、加工中心，還要打造臺灣綠色廚房，未來更要成為農業發展的教育中心、學術中心、人才中心、技術中心和國際農業組織交流中心。

社會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為全面照顧本縣各弱勢族群，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本處建構完善福利服務輸送網絡，連結社會資源，並結合民間團體，主動提供協助；透過單一窗口，依地方民眾需求，提供近便性服務。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本處年度施政目標如下：

一、建構弱勢家庭社會安全網：

辦理急難救助，協助緊急需求之弱勢民眾，紓解困境；加強低收入戶輔導服務，協助低收入戶自立及脫貧；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住院看護費補助，有效掌握核發費用時效；辦理實物銀行，提供本縣弱勢家庭維持基本生活所需之實物需求。

二、健康促進、照顧關懷：

一鄉鎮一長青食堂共同用餐，結合社區關懷據點、長青學苑等，提供多元服務，實現在地老化及活躍老化之樂活目標，促進長輩之社會參與，減緩老人失能問題、降低照護及醫療成本等。

三、建構家庭服務及強化托育品質服務：

為整合本縣各項福利資源，104 年度於虎尾鎮設置雲林縣虎尾區家庭服務中心，105 年度分別於台西鄉及北港鎮設置台西區及北港區家庭服務中心，106 年預計於西螺鎮設置西螺區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弱勢及一般家庭就近性、在地性、便利性及整合性單一窗口服務。另為鼓勵雙就業夫妻，由祖父母托育孫子，減輕托育經濟負擔，建立三代同堂，共享美好生活，提高年輕人願生、樂養的意願，並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資格訓練課程，傳達正確托育知識，強化祖父母高品質托育理念。

四、提供偏鄉、資源稀少地區家暴被害人可就近聲請民事保護令：

利用法院遠距訊問視訊系統，進行兩地間直接訊問，讓家庭暴力被害人免於持續受虐，且能達到嚇阻施暴者暴力行為目的，確保家庭暴力被害人人身安全及權益。

五、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

辦理電子票證、敬老行樂及幸福專車免費接送服務，提供系統性的交通運輸服務，促進偏遠地區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弱勢家庭生活上的便利性。建立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調度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一般性就醫、就學、就養等相關福利服務。健全輔具中心及輔具銀行，作為輔具借用媒合平台，使高齡及身心障礙者能有更無礙的完善生活。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8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構弱勢 家庭社會 安全網 (12%)	1. 加強低收入戶 輔導服務，協 助低收入戶自 立及脫貧。 (6%)	1,120 人次	-	1,250 人次	+130 人次	-	6	輔導脫貧方案 參加戶定期儲 蓄計 270 人 次、參加各項 脫貧活動、教 育課程計 133 人次、結合團 體辦理低收入 戶、二代青年 自立等輔導服 務計 602 人 次、兒少帳戶 61 人次、協助 有工作能力未 就業之低收入 戶轉介就業服 務機構計 184 人次，總計服 務人次計 1,250 人次。
	2. 辦理實(食)物 銀行，提供本 縣弱勢家庭維 持基本生活所 需之實物需 求。(6%)	488 戶次/月	-	495 戶次/月	+7 戶次/ 月	-	6	優先運用民間 單位或個人捐 贈物資，不足 物資由本縣公 益彩券盈餘分 配款補助，106 年通報訪視 390 戶次、發送 4,198 戶次、提 供街友及緊急 物資需求鄉親 545 戶次、寒冬 送暖及捐贈物 資發送 805 戶 次，總計服務 5,938 戶次、平 均每月服務 495 戶次。
二、健康促	1. 推動一鄉鎮	33 個	-	46 個	+13 個	-	6	達成 19 鄉、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進、照顧 關懷 (12%)	一長青食堂 (6%)							鎮、市〈涵蓋 率達 95%，共計 46 個據點數
	2. 長青學苑 (6%)	83 班	-	86 班	+3 班	-	6	輔導社團法人 斗六市老人會 等 14 單位開辦 長青學苑，共 計 86 班
三、建構家庭 服務及強化托 育品質服務 (12%)	1. 推展家庭服 務中心建置 與營運計畫 (6%)	-	1	2	-	100%	6	106 年度新設 北港區家庭服 務中心及西螺 區家庭服務中 心，並聘用專 業人力提供服 務。
	2. 祖孫托育補 助計畫(6%)	835 人	-	1,384 人	+549 人	-	6	106 年服務人 數計 1,384 人
四、提供偏 鄉、資稀 少地區 家暴被 害人可 就近聲 請民事 保護令 (12%)	1. 完成兩處據 點之設備架 設(6%)	-	兩處據 點架設	兩處據 點架設	-	100%	6	為落實偏鄉地 區家庭暴力被 害人之權益， 運用視訊設備 辦理保護令應 訊，加強裁定 加害人處遇課 程，減少家庭 暴力被害人再 有受暴之情形 發生；本案業 於 105 年 9 月 1 日啟用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止於北港分局 金湖派出所聲 請民事保護令 遠距視訊審理 計 10 案次、核 發 8 案，撤回 2
	2. 提供家暴被 害人使用遠 距視訊設 備，以就近聲 請民事保護 令(6%)	4 案次	-	11 案次	+7 案次	-	6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案；於台西分局台西派出所聲請民事保護令遠距視訊審理計 5 案次，核發 3 案，撤回 2 案。
五、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12%)	1. 雲林縣政府辦理老人暨身心障礙者免費乘車改制電子票證實施計畫(6%)	15,487 張	-	23,454 張	+7967 張	-	6	1. 製卡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341 萬 9,020 元。 2. 106 年度仍為新/舊制過渡期，辦卡率已逾 26%；107 年度起全面實施以電子票證乘車才享免費優待。
	2. 輔具銀行維修服務(6%)	879 件	-	1,121 件	+242 件	-	6	本年度因增設相關(台西、北港)服務據點，以並加強服務，故提升整體服務達 1121 件，較 105 年年增 27.5%。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58	12.99

<p>參加評比優異表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衛生福利部「106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成績優等。 2. 獲衛生福利部「105 年度輔具工作成效查核結果」(成績 106 年公佈)查核成績 96 分，等第優等，為全國第一名。 3.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 106 年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評鑑-雲林縣幼兒托育職業工會承辦本縣海線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評鑑等地為甲等。 4. 獲衛生福利部「106 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評鑑甲等。 5. 獲「行政院 106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第二組績優。 6. 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之業務辦理，其申請率與開戶率，除外島外，為全國第三高。 7. 106 年度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中央視導考核榮獲佳績，本處保護扶助組分數為 96.4 分，為本府各組成績最優者。 8. 本處提供人口販運被害人安置庇護，福利協助及轉介服務；針對未成年被害人，提供 24 小時保護服務，並積極辦理防制人口販運之宣導，106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榮獲甲等。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2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4	16.8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6.8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2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7.24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79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6.8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68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6.47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6.47 分。就業務面向而言，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全數達到目標值，不論在建構弱勢家庭社會安全網、健康促進、照顧關懷、建構家庭服務及強化托育品質服務、提供偏鄉、資源稀少地區家暴被害人可就近聲請民事保護令、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等施政目標上，都已達到目標值且各項績效卓著。

總體而言，各項指標在同仁的努力下，都盡力達到目標，且成效與 105 年度相當（105 年度績效總分 95.24 分），未來亦會持續努力，以期維持良好績效。

勞工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為強化縣內勞工各項權益之保障，增進福利、提昇個人及整體之就業力，並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含設施)之品質及安全衛生之維護。以落實各項勞政業務法令宣導，規劃辦理多元職業訓練，與監督事業單位遵循勞工退休金制度之提撥，續行外勞及勞工團體(工會)之輔導，建立及維繫勞資爭議調處機制之平台等應辦事項外，再配合中央政策革新推展各項勞資創新服務，以期營造本縣為「安全、安心、安定」之良好就業環境為目標。

為此依據縣政及政見推動方向，配合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金額，並衡酌當前社經發展趨勢及本縣勞工之各類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臚列如后：

一、和諧勞資關係，共創勞資雙贏

(一)積極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

(二)推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協助弱勢勞工生活。

二、加強勞工福利措施，提升勞工生活品質

提升參加失業者職業訓練者訓後就業率。

三、維護勞工權益，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促進產業發展與社會安定

(一)加強事業單位勞動條件檢查。

(二)縮短工安定期總體檢頻率。

四、維護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保障其公平參與職場就業之機會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工作。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和諧勞資 關係，共 創勞資雙 贏(20%)	1. 辦理職業災 害勞工個案 主動服務工 作(10%)	-	45 個案	45 個案	-	100%	10	開案數 45 案， 已達目標值。
	2. 勞資會議成 立家數(10%)	195 家	-	239 家	+44 家	-	10	輔導事業單位 成立勞資會議 2 39 家
二、加強勞工	提升參加失業	開班人	-	目前訓	+0.4%	-	10	完成 15 班次開 班授課，招收 4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福利措施，提升勞工生活品質(10%)	者職業訓練者訓後就業率(10%)	數 444 人結訓人數 431 人；就業人數 350 人業，就業率 81.2%		後就業率已達 81.6%				49 名學員參訓，435 位學員結訓，截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共完成 14 班（結訓學員 435 人）355 位學員訓後就業輔導，訓後就業率為 81.6%
三、維護勞工權益，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促進產業發展與社會安定(20%)	1. 加強事業單位勞動條件檢查(10%)	1,113 場次	-	1,115 場次	+2 場次	-	10	透過勞動檢查及輔導督促事業單位重視，並配合宣導督促雇主改善勞動條件，106 年計 1,115 場次。
	2. 縮短工安定期總體檢頻率(10%)	36 次	-	36 次	持平	-	10	本府率先啟動「工安稽查小組」來實施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稽查，以降低勞工發生職業災害及確保工作安全為目標。
四、維護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保障其公平參與職場就業之機會(10%)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工作(10%)	-	135 案	174 案	-	100%	10	106 年度窗口總服務量計有 174 名，開案服務計有 136 名，協助 63 名個案穩定就業。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x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54	13.13
3.	<p>1. 配合警察局「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評鑑成績獲乙組第4名。</p> <p>2. 106年中央聯合視導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獲評定為優等，其中本處為保護扶助組，主管指標項目「就業轉銜」獲得滿分15分。</p> <p>3. 配合社會處辦理106年度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成績全國優等。</p> <p>4.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6年度實地評核104、105年度「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評鑑」獲得優等及進步獎</p> <p>5. 配合警察局辦理105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獲內政部評核為甲等。</p> <p>6. 勞動部106年度辦理之105年勞動行政業務考核，本處考評為第2組第7名，獲勞動部300萬元獎勵補助。</p> <p>7. 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台灣健康城市聯盟主辦的第9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本處以「安全衛生零缺點&生命健康無風險」榮獲健康城市安全獎。</p>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40分)				37.38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93	27.9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3	24.9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9.8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38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7.38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90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9.8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98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3.88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在推動職業訓練提升縣民之就業技能部分，均配合縣政推動及針對轄內需求予以規劃，106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完成 15 班次開班授課，計有 435 位學員結訓，截至 107 年 1 月底完成 14 班訓後就業，就業率達 81.6%；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工作部分，共配置 3 名職管員，依據個案需求、就業能力與評估結果，與個案共同擬定職業重建計畫，透過個案管理方式，連結與轉介適性服務資源，以達成職業重建服務目標，106 年窗口總服務量計有 174 名，開案服務計有 136 名，協助 63 名個案穩定就業。

在職業安全部份，本處主動出擊組成「工安稽查小組」，全面進行工安總體檢，稽查企業各項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促使雇主、勞工確知安全衛生之重要，全力改善工作場所之安全衛生條件，106 年計完成 36 次工安檢查。另為促進轄內勞資雙方和諧，本處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 239 家。

本處為保障勞工權益，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提供法令諮詢服務 6,260 件、處理勞工申訴案件 1,007 件、辦理勞動基準法暨相關法規宣導活動計 4,755 人次參加。有關勞動條件檢查、輔導及相關宣導總計 1,115 場次。此外本處在接獲勞工申訴違反勞動法令案件，即派員前往該事業單位進行勞動檢查，如發現雇主有違反法令事實依法裁處，並函復申訴人，106 年裁處案件計 90 件，裁罰金額總計 232 萬元。

最後在維護職災勞工權益方面，本處 106 年度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工作，服務案件計 45 案。

城鄉發展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施政目標及重點：

本處施政係依都市計畫法等相關法規，辦理縣內各鄉鎮(市)都市計畫檢討、變更，以改善並提升都市計畫區內居民生活品質；並積極發掘景觀資源，有效改善及美化城鄉景觀，彰顯城鄉景觀特色；另強化都市地區特色，改善都市景觀、營造優良都市環境品質，積極規劃、開拓觀光遊憩據點與公共設施，提供縣民優質遊憩休閒場所，再者也辦理農村社區建設、農村基礎生產條件改善及災害復建工作，營造農村空間美學及生態環境，藉以提升農村生活品質，達成農村再生，建立富麗新農村之目的。

二、績效評估過程：

本處各同仁除戮力執行所屬業務外，也配合本府各局處重點推動工作，故績效評估內容除本處之施政目標達成度外，也包括有公文績效、電話禮貌等其他面項、人力面向及財政的經費面向，綜合以上各面向即 106 年度本處績效評估過程。

三、績效評估時間：

係以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總計 1 年。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農村再生 工程 5 件 (10%)	農村再生工程 完成數 5 件	5 件	-	6 件	+1 件	-	10	106 年度農村再生工程完成數 6 件，高於參考值
二、通過農村 社區再生 社區數 15 件(10%)	通過農村社區 再生社區數 15 件	-	15 件	20 件	-	100%	10	106 年度通過農村社區再生社區數 20 件，高於目標值
三、清新雲林 好所在(1 0%)	社區綠地遊憩 空間 50 處	50 處	-	50 處	持平	-	10	106 年度社區綠地遊憩空間 50 處，符合參考值
四、跨域亮點 計畫 - 雲 遊 3 林	古坑綠隧交流 驛站工程 1 件	-	工程執 行進度 達 50%	工程執 行進度 達 60%	-	100%	10	106 年度執行進度達 60%，高於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10%)								
五、變更北港 都市計畫 主要計畫 (配合(糖 廠文化園 區及其附 近土地)細 部計畫(第 一次通盤 檢討))案 (10%)	提送內政部審 議	-	提送內 政部審 議	提送內 政部審 議	-	100%	10	106 年度提送內 政部審議,符合 目標值
六、斗六細部 計畫擬定 及變更案(10%)	提縣都市計畫 委員會審議	-	提縣都 市計畫 委員會 審議	提縣都 市計畫 委員會 審議	-	100%	10	106 年度提送內 政部審議,符合 目標值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x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5	12.75
2.	電話禮貌	15%	88.5	13.28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內政部「都市更新發展計畫」考評優等。 2. 獲內政部「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執行績效評鑑-社區規劃師前三名。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第一屆金牌農村競賽全國決賽」初審通過並進入決賽。 4. 輔導元長鄉五塊社區獲 2017 建築園冶獎-社區景觀營造類。 5. 輔導古坑鄉大埔社區獲 201	10%	100	10

	7 建築園冶獎-社區景觀營造類。 6. 輔導荊桐鄉樹仔腳社區獲2017 建築園冶獎-社區景觀營造類。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03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0	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9	26.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3.5	18.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5.4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03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6.03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8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55.4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5.54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3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0.36 分，所訂施政目標全部達到年原訂目標，執行績效良好，至於人力面向中之終身學習時數，本處將加強督促同仁線上與實體課程學習數。另其他面向如公文績效、電話禮貌、參加評比、配合員額管理作為等及經費面向，亦會加強改進，日後將持續努力，以期達成目標，提升行政效能。

地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綜管全縣地籍登記、資訊、地價、地用、地籍測量、土地徵收、公地撥用、重劃及區段徵收開發等業務，由縣政建設大方針到縣民權益小細節均為努力的目標。依據土地法 73 條之 1 規定，將列管期滿之未辦繼承案件移請國有財產局標售，讓土地能有效利用，減少產權不明之糾紛。更透過地籍清理業務處理權利內容不完整或與現行法令不符之地籍登記，有助健全地籍管理及確保土地權利，同時保障民眾財產權益。地價業務執行編製本縣公告土地現值表，核實調整公告土地現值，貫徹執行平均地權漲價歸公政策；辦理重新規定地價作業，以達到地利共享之目標；同時，加強不動產經紀及代銷業、地政士及不動產估價師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近年來，本處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大幅提高地籍資料的正確性及利用性。為配合電子化政府，本處已建置地政資訊系統，推動地政 e 網通計畫，擴大地政資訊流通機制，提昇為民服務成效，達成簡政便民之目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以民眾為 導向，建 構以滿足 民眾需求 之機制。 (20%)	1. 為服務外縣 市民眾申辦 登記案件，實 施跨所收 件，跨縣代收 及遠途民眾 申請登記案 件先行審 查。(10%)	2000 案	-	2800 案	+800 案	-	10	105 年度申請案 件數為 2000 件 。 106 年度申請案 件數為 2800 件 。
	2. 調閱地政電 子謄本。 (10%)	42 萬 5,000 張	-	45 萬 張	+2 萬 5000 張	-	10	105 年調閱 42 萬 5000 張，106 年調閱 45 萬 張，106 年新增 25000 張。
二、加強地價	依據平均地權	-	於 106	1 案	-	100%	10	已達成 106 年 施政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合理化、 資訊化 (10%)	條例規定編製 土地現值表，作 為土地移轉及 設定典權時申 報土地移轉現 值之參考。 (10%)		年12月 31日前 完成評 議案件					
三、維護土地 使用秩序 (10%)	公地管理，辦理 縣有耕地之出 租、租金收取及 舊欠催收及清 查閒置土地及 排除占用。 (10%)	-	於106 年12月 31日前 公地租 金開單 收取	已達成	-	100%	10	已達成106年 施政目標值。
四、推動都市 發展及促 進土地有 效使用， 以達地盡 其利之目 的(20%)	1. 辦理市地重 劃及區段徵 收土地處分 (標售、讓 售、法院查封 拍定額)業 務。(5%)	-	13.9 億	已達成	-	100%	5	已達成106年 施政目標值。
	2. 農地重劃：因 應當前農業 經營需要，積 極辦理農地 重劃區、早期 農地重劃區 農水路更新 及整條改善。 辦理農村 社區土地重 劃，實現建設 富麗農村，改 善農村社區 生活環境。 (5%)	4 區	-	4 區	持平	-	5	已達成106年 施政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 辦理地籍圖重測，減少土地界址糾紛，提供縣政建設之需要。(5%)	8231 筆	-	8396 筆	+75 筆	98.03%	4.9	103 年度辦理筆數 8250 筆。 104 年度辦理筆數 10378 筆。 105 年度辦理筆數 8250 筆。 106 年度辦理筆數 8396 筆。
	4. 配合各需地機關辦理公地撥用，以加速取得公共建設用地。(5%)	50 案	-	30 案	-20 案	-	5	已達成 106 年施政目標。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9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 (改文逾期扣 0.5)
2.	電話禮貌	15%	86.92	13.0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內政部 106 年對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地政業務督導考評 1. 地價業務：甲等 2. 不動產交易業務：甲等 3. 地政資訊作業業務：甲等 4. 綜合整體表現(辦公廳舍環境清潔-清新雲林)：甲等 內政部 106 年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地區考核 5. 106 年水碓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工程業務甲等 6. 106 年水碓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測量及地籍整理業	10%	90	9

	務甲等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0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75.5	15.1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5.1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9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0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94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95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5.1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51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9.4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四、推動都市發展及促進土地有效使用，以達地盡其利之目的(20%)	3. 辦理地籍圖重測，減少土地界址糾紛，提供縣政建設之需要。(5%)	1.97%	1. 因 106 年初提報計畫辦理筆數為 8396 筆，經查 105 年辦理筆數 8231 筆。然而，本案於 106 年施政計畫為年減率，且 106 年辦理筆數超過 105 年度所辦理筆數，因而無法達成每年減少辦理筆數之年減值。 2. 每年辦理地籍圖重測案件筆數，需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核定後之辦理筆數。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89.46 分，其中施政目標達到目標值，顯示同仁均認真積極辦理業務，其他業務面向的公文績效及電話禮貌方面尚有加強的空間，業務面向分數合計約為 94.94 分，另人力面向為 85.1 分、經費面向為 50 分，茲將針對落後項目加以檢討改進，鼓勵同仁參加研習進修或利用時間進行線上學習。本處將秉持務實精神求精求實，並積極主動加強各項業務推動，以提供民眾更周延更全面性的服務。

新聞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加強輔導及查察取締違禁錄影節目帶，並依據「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管理規則」及「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辦法」之規定，輔導業者合法經營。
- 二、依照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輔導電影片映演業者合法經營。
- 三、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及其施行細則，加強辦理有線電視業務管理及查察，保障公眾視聽之權益。
- 四、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運用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辦理與地方有關之節目製作與播映、有線電視收視戶滿意度調查、推廣媒體識讀教育及培育在地優秀影音創作人才以促進廣電事業之健全發展。
- 五、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辦理改善偏遠地區收視問題等之地方公共建設。
- 六、加強輿情蒐集回應及媒體關係：蒐集報章媒體或民眾投書對縣府施政反映或建議事項，整理分析後簽請縣長參閱並移請相關單位參考改進。
- 七、針對縣政重要施政、相關政令、政策宣導及縣府活動，協助宣導：
 - (一)不定期協助各單位召開記者會宣傳重要政策、施政成果及配合辦理各項宣傳工作。
 - (二)拍攝錄製縣政活動照片、影帶，撰擬並發布新聞議題，紀錄縣府施政成果，公開予媒體及縣民周知。
- 八、透過廣播、報章雜誌及戶外廣告持續縣政宣導，增進與民眾互動：
 - (一)加強縣政重大建設及各項施政作為的宣導，俾讓民眾了解政府施政，促進政府與民眾間的良好溝通。
 - (二)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 (三)透過報章雜誌的宣導，提升本縣特色產業能見度並加強縣政重大建設行銷。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發布與分 享縣政影 音新聞 (20%)	1. 加強官網幸 福雲林電子 報重點新聞 露出(10%)	-	360 則	643 則	-	100%	10	符合
	2. 影音新聞即 時觀看	-	14 萬 3,000	81 萬 1,622	-	100%	10	符合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10%)		次	次				
二、健全有線 電視發展 (10%)	辦理影音創作 人才培育訓練 及推廣媒體識 讀教育(10%)	-	20 人	25 人 以上	-	100%	10	符合
三、有線電視 消費者申 訴保護 (10%)	處理有線電視 消費者申訴 (10%)	-	少於 36 件	31 件	-	100%	10	106 年上半年度 因有線電視系 統業者進行數 位化工程期間 ，客訴案件增加 ，在下半年度數 位化完成後，客 訴案件逐漸減 少
四、加強縣政 行銷 (20%)	召開整合行銷 會議(10%)	-	20 次	20 次	-	100%	10	符合
	廣播業務專訪(10%)	-	14 次	15 次	-	100%	10	符合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15 (改文逾期扣 0.1)
2.	電話禮貌	15%	86.92	13.0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本府 106 年「暑期保護青 少年-青春專案」工作成效 評鑑為優等。 2. 本府辦理「105 年度防制 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8 9.5 分。	10%	40	4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1.1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86	25.8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83	24.9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76.5	15.3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6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1.1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1.19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2.95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8.5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 一、106 年度妥適運用中央補助款-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辦理培育縣民成為優質自媒體，「106 年媒體識讀教育公民記者培訓」學員人次達 25 人，達成符合目標 25 人次。
- 二、積極輔導及查察取締違禁錄影節目帶，同時輔導電影院落實無障礙設施之改善及消費者保護，有關收視戶申訴案件，節目部分 0 件、廣告部分 0 件、費用部分 0 件、權利保護部分 31 件，共 31 件，裁處佳聯有線電視公司罰鍰 1 次，共新台幣 140 萬元。與業者保持溝通，督促其改善，以維護消費者權益，提昇有線電視公司服務品質。
- 三、依有線廣播電視法規定輔導管理本縣佳聯及北港兩家有線電視公司，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共查察 22 次，均與兩家公司加強溝通，促其儘速改善，以維護消費者權益，提昇有線電視公司服務品質，致使消費者申訴次數降低，績效良好。
- 四、針對重要縣政工作及活動新聞發布於各報重點露出共 643 則；為擴大宣傳效益另於官網發布及並透過臉書連結影音新聞觸及人數達 81 萬次。
- 五、積極加強縣政重大建設及各項施政作為的宣導，也榮獲本府 106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工作成效評鑑為優等，以及本府辦理「105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89.5 分的佳績。

文化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 106 年度以建構優質文化環境，結合節慶活動及文化觀光資源，帶動區域發展，推展文化傳承與創新，成為發揚布袋戲重點縣市，讓布袋戲藝術風華再現，並透過深耕文化資產保存概念，以區域性整合保存發展有無形文化資產，除外更積極辦理藝文特色活動，落實文化藝術推廣。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改善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及親子共讀閱讀推廣(12%)	1. 縣民每人擁有縣內公共圖書館資源(6%)	1. 每人擁書量 1.78 冊 2. 每人借閱量 2.00 冊	-	1. 每人擁書量 1.88 冊 2. 每人借閱量 2.12 冊	1.+0.1 冊 2.+0.12 冊	-	6	持續購置新書及辦理圖書相關推廣活動，增加館藏量及借閱冊數
	2. 親子共讀閱讀推廣(6%)	9,958 人次 /163 場	-	10,014 人次 /240 場	+56 人次 /+77 場	-	6	持續辦理世界閱讀日、嬰幼兒閱讀推廣等說故事活動，鼓勵親子一同閱讀。
二、鼓勵藝文參與，發展文化創業，推展社區營造業務(6%)	1. 補助地方社團、鄉鎮公所辦理具有特色之文化活動(6%)	250,000 人次	-	280,000 人次	+30,000 人次	-	6	結合地方規劃辦理民俗技藝、傳統藝術、宗教節慶、文化旅遊行程、人才培訓、文化資源保護與再應用等項目，來提升縣民文化素養與生活品質，進而行銷本縣之人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文歷史、自然生態及地方產業，進而帶動地方節慶文化觀光產值。
三、表演藝術之推動，鼓勵民眾參與藝術活動(12%)	1. 邀請或受理機關、社團、藝術團體申請辦理音樂、戲劇、舞蹈、民俗技藝等表演廳活動(6%)	72 場次	-	112 場次	+40 場次	-	6	文化處表演廳及北港文化中心家湖廳辦理年度戲劇、音樂、舞蹈等演出，包括辦理《新布袋戲實驗室-第三號作品-龍王》等自製演出
	2. 獎勵扶植本縣地方優良及傑出團體辦理藝術下鄉推廣活動(6%)	10 場次	-	17 場次	+7 場次	-	6	輔導獎勵地方傑出團體「雲林愛樂室內合唱團」等 7 團辦理演出、並辦理雲林行腳下鄉巡演活動。
四、法定文化資產修復及推廣(6%)	1. 古蹟及歷史建築調查研究暨修復處數(6%)	2 處	-	2 處	持平	-	6	古蹟或歷史建築修復完成可營造地方新亮點，促進城鎮發展新機會。
五、美術及地方文化館推展(12%)	1. 辦理各項美術展覽及推廣(6%)	49 場次	-	50 場次	+1 場次	-	6	持續受理展覽申請及辦理特展活動，增加展覽多元性及民眾參觀率。
	2. 地方文化館營運及推廣(6%)	235,000 人次	-	260,000 人次	+25,000 人次	-	6	透過推動運籌機制，及博物館提升與整合協作平臺計畫共 11 個館所，完善文化設施、深化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在地知識學建構、提升地區民眾文化認同感。
六、觀光產業 推廣行銷 及提昇國 民旅遊服 務品質 (12%)	1. 觀光產業宣傳 暨整合行銷 (6%)	4 場觀 光節慶 與 1 場 旅展	-	1. 觀光 節慶： 北港元 宵燈會 、雲林 桐花祭 、雲林 國際偶 戲節、 台灣咖 啡節 2. 旅展 台北旅 展	持平	-	6	台灣咖啡節、雲林桐花季、國際偶戲節，北港元宵燈會、台北旅展皆圓滿完成，行銷本縣農產及觀光資源。
	2 雲林縣主要觀 光遊憩據點遊 客人數統計資 料(6%)	7,363, 350 人次	-	7,482, 998 人次	+120, 000 人次	-	6	106 年度實際達成數值較去年多出 12 萬人次，除人潮增加外，亦同步帶來景點周邊觀光收益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x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15 (改文逾期扣 0.1)
2.	電話禮貌	15%	86.29	12.9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交通部觀光局「106 年度 旅遊服務中心督導考核暨 服務評比」優等。	10%	100	10

	<p>2. 獲文化部指定登錄「六房媽過爐」提升為國家重要民俗。</p> <p>3. 獲第 24 屆文化部績優志工金質獎 1 名。</p> <p>4. 獲第 24 屆文化部績優志工銀質獎 1 名。</p> <p>5. 獲第 24 屆文化部績優志工銅質獎 1 名。</p> <p>6. 雲林縣縣定古蹟斗南分局舊辦公廳舍修復工程獲 2017 年雲林縣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並獲蔡英文總統接見。</p> <p>7. 推動社區營造三期計畫獲文化部評比為全國績優，各縣市政府並於 10 月 14 日前來觀摩。</p> <p>8. 獲 106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考核優等。</p> <p>9. 獲內政部評核「105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甲等。</p>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0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87	26.1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6.1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0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7.09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67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6.1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61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6.28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以各面向績效做分析，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均年增長，惟在終身學習及電話禮貌方面績效仍有進步空間，本處將加強各承辦人電話禮貌並鼓勵各承辦人於公務之餘積極進行終身學習，以提高績效指標。

對於落實建構優質文化、圖書整體環境，持續推展觀光發展，已具十足成效，並實質創造商機帶動週邊經濟效益。未來仍將持續以積極、主動、創新的精神，推動各項文化活動，讓本縣文化藝術紮根、綿延傳承成為「文化雲林」。

教育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教育是國家建設的礎石，而掌握「創意轉型」與「資訊脈動」則是 21 世紀教育希望的體現。我們以培養學生基本國民素養、傳承文化價值為主軸，以凝聚智慧繼續卓越為依歸，研謀本縣教育發展策略。

歷年來我們稟持著教育即生活理念，審慎衡酌各界意見，以「雲林縣教育政策白皮書」為發展基礎，廣博諮議建立共識。不但重視教育經費挹注績效，更以實際行動方案落實教育理想，以「促進學生學習成效」、「推動專業社群發展」、「建構優質教學環境」及「深耕藝術人文情懷」作為共同教育願景。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降低中輟 率提升復 學率(5%)	學校結合各強 迫入學委員會 及警政單位等 相關網絡單 位，積極尋找中 輟學生，輔導復 學。(5%)	-	當年度 復學人 數/輟 學人數 =80%	當年度 復學人 數/輟 學人數 =83.59 %	-	100%	5	106 年度總復學 率為 83.59%。 國中為 83.62%； 國小為 83.33%。 國中小之復學 率皆達 80%目 標。
二、建立校園 安全網 (10%)	落實辦理精進 校園安全 28 項 措施。(10%)	-	106 年 度完成 校數 185 校	檢核表 要求事 項，各 校達成 率 100%	-	100%	10	持續督導各校 落實辦理精進 校園安全 28 項 措施
三、提升弱勢 學生學習 照顧 (15%)	1. 辦理各項弱 勢學生補助 措施，爭取民 間單位資源 投入偏鄉。 (10%)	-	國中小 辦理補 救教學 方案， 開辦數 達全縣 數 80%	達成率 100%	-	100%	10	106 學年度支援 偏鄉計畫申請 校數達 10 校， 未來將幫助更 多偏鄉學校加 強弱勢學習品 質
	2. 加強夜光天	-	整年度	整年度	-	100%	5	106 年度上半年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使班之品質，協助弱勢家庭學生學習。(5%)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據點數 80 個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據點數 119 個				計有 60 個據點辦理、下半年計有 59 個據點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四、提升特殊教育品質及相關支持服務(5%)	辦理國中小(含學前)特殊教育評鑑(5%)	-	30 校	30 校	-	100%	5	本階段特殊教育評鑑分三年度執行，受評學校 84 校，104、105 年度已完成評鑑 76 校，106 年評鑑 8 校，全縣所有特教班班型皆於 3 年內完成評鑑工作。
五、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5%)	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5%)	-	25 園	25 園	-	100%	5	幼兒園評鑑以每五學年為一週期，106 年轄內所有幼兒園均完成基礎評鑑工作。
六、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及設備優質化(5%)	1. 據點辦理情形(3%)	-	100%	106 年度核定校數 264	-	100%	3	225 所學校完成經費撥款
	2 經費執行情形(2%)	-	100%	225 所學校完成經費撥款/9 所學校進行規劃設計中	-	100%	2	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撥付廠商 2,792 萬元，應付未付數 1,053 萬元。
七、廁所整建(5%)	1. 據點辦理情形(3%)	-	100%	106 年度核定	-	100%	3	7 校已完成經費撥付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校數 17 校				
	2. 經費執行情 形(2%)	-	100%	7 校已 完成經 費撥付	-	100%	2	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撥付 廠商 103 萬 元，應付未付保 留數 796 萬元。
八、學生接受 免費健康 檢查(5%)	每年學生健康 檢查招標進度 (5%)	-	100%	每年學 生健康 檢查招 標完畢 已於教 育部規 定期限 內(8 月 底前) 完成招 標，達 成率 100%。	-	100%	5	本縣 106 學 年度學校學 童腸內寄生 蟲及尿液檢 查暨學生健 康檢查已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辦理完 竣，尿液篩 檢計 53,630 名；寄生蟲 篩檢計 32,360 名；血液檢 查計 6,934 名；學生健 康檢查計 17,272 名。
九、有效防制 毒品入侵 校園(5%)	1. 配合本縣檢 警單位及校 外會，辦理各 項反毒宣導 (3%)	226 場	-	266 場	+40 場	-	3	教師場次 133 學生場次 133 共計 266 場
	2. 要求各校落 實春暉專案 計畫(2%)	9 次	-	10 次	+1 次	-	2	106 年合計發放 10 次。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67	13.15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106 年全國運動會」榮獲金牌 5 面、銀牌 8 面、銅牌 4 面。 2.「106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榮獲金牌 16 面、銀牌 27 面、銅牌 20 面。 3.「10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榮獲金牌 1 面、銀牌 2 面、銅牌 4 面。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79	23.7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56	16.8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5	19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4.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7.4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9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4.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4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5.37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施政目標達成度方面，在「降低中輟率提升復學率」、「建立校園安全網、減少校安通報率」、「學生學習照顧」、「提升特殊教育品質及相關支持服務」、「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及設備優質化」、「廁所整建」、「學生接受免費健康檢查」、「有效防制毒品入侵校園」等 9 項指標，皆達到原訂目標。

其他業務面向方面，106 年度參加評比優異表現共計 3 項，均有不錯的成績展現。本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總分為 95.37 分，所訂施政目標大多達成原定目標值，執行績效良好，而人力等面向方面，已列入 106 年度待加強改進重點項目，期望明年度能達成目標。

行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以落實工友管理要點及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健全本府及所屬機關技工、工友、司機管理之制度化，並加強辦公廳舍環境清潔及美化工作；依據行政院文書處理手冊及相關規定，加強文書管理工作之推行；依據檔案法及相關法規，加強檔案管理；以專業便民措施，健全出納管理工作，提升行政效率；暨強化法制功能，俾期做到依法行政。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實施報廢物網路拍賣(10%)	每年至少 2 次於臺北惜物網拍賣本府報廢財物(10%)	3 次/年	-	3 次/年	持平	-	10	如期達成
二、友善女性工作環境(10%)	建置夜間女性專屬停車位 20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 4 格及嬰兒換尿布床設施 2 處(10%)	-	夜間女性專屬停車位 20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 4 格及嬰兒換尿布床設施 2 處	夜間女性專屬停車位 20 格、孕婦優先停車位 4 格及嬰兒換尿布床設施 2 處	-	100%	10	如期達成
三、政府公報 e 化，落實便民服務(10%)	1. 電子公報網站功能強化(5%)	62,748 人次/年	-	67,450 人次/年	+4,702 人次/年	-	5	如期達成
	2. 提升網站瀏覽點閱(5%)	5,229 人次/月	-	6,113 人次/月	+884 人次/月	-	5	如期達成
四、健全政府檔案管理，強化	將機關檔案目錄定期送交檔案中央主管機	860 案	-	830 案	-30 案	96.5 1%	4.83	如期完成。(原案卷編目方式係線上簽核公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檔案管理 品質(5%)	關。(5%)							文與紙本公文 分開編目，現因 公文系統變更 ，線上與紙本合 併編目，故案數 縮減)
五、文件調閱 處理(5%)	提升調閱速度 (5%)	-	95%	95%	-	100%	5	如期完成
六、專業便民 措施，健全 出納管理(5%)	1. 增加零用金 請款次數 (3%)	5,200 件	-	5,323 件	+123 件	-	3	達到預期目標
	2. 統一製發領 款收據(2%)	-	1,500 件	1,757 件	-	100%	2	達到預期目標
七、強化法制 功能，確 立依法行 政(10%)	提升訴願審議 效能，縮短訴願 案件處理天 數。(10%)	57.75 天	-	54.62 天	-3.13 天	-	10	已達成
八、提升法律 服務效能 (5%)	適時提供業務 單位法律意見 與府內、所屬機 關同仁及民眾 生活法律協 助。(5%)	1,104 件	-	1,117 件	+13件	-	5	已達成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8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63	12.99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6 年婦女福利及家庭支持 組考核成績優等。	10%	20	2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29.2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8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29.2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89.0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1.26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8.2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四、健全政府檔案管理，強化檔案管理品質。	將機關檔案目錄定期送交檔案中央主管機關。	-30 案 (3.49%)	原案卷編目方式係線上簽核公文與紙本公文分開編目，現因公文系統變更，線上與紙本合併編目，故案數縮減。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總分為 88.26 分，所訂施政目標大多達到年原訂目標，執行績效良好，其中施政目標四「健全政府檔案管理，強化檔案管理品質」有如期達成，惟原案卷編目方式係線上簽核公文與紙本公文分開編目，現因公文系統變更，線上與紙本合併編目，故案數縮減，另其他面向如公文績效、電話禮貌、參加評比、配合員額管理作為等及經費面向，仍須加強改進，日後將持續努力，以期達成目標，提升行政效能。

計畫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

- (一)辦理本府電話禮貌業務。
- (二)暢通本府與鄉鎮市公所溝通管道。
- (三)辦理本縣縣長信箱陳情案件處理業務。

二、強化施政計畫管考：提高公文處理速度，提昇基本設施項目填報。

三、規劃縣政施政計畫，強化施政計畫執行成效：彙編年度施政計畫及辦理施政績效評核作業。

四、建構安全 e 化政府、推展行政業務管理電腦化、落實電子化應用服務、擴大便民服務，提昇行政效率，改善數位落差。

- (一)汰換本府老舊之電腦及網路設備，提昇行政效率，辦理電腦教育訓練，增進員工資訊素養。
- (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電子化，提升行政作業效率。
- (三)推動無紙化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擴大實施公文電子化處理，達成公文處理全程電子化。
- (四)辦理各項行政資訊管理系統維護更新事宜，達到訊息交流與資訊交換之應用，並落實電子化政府之政策。
- (五)持續豐富雲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站內容，提供民眾便利快捷的政府 e 化服務，協助所屬各機關推動網站無障礙網路服務。
- (六)強化內部網路安全，更新防毒軟體及防火牆設備，降低電腦病毒感染及電腦駭客攻擊的危害程度，以提昇行政資訊網路的穩定度。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營造優質 與效能兼 具的為民 服務環境 (15%)	1. 辦理本府電 話禮貌測試 甲等以上比 例(7.5%)	98%	-	92.39%	-5.61 %	94.2 8%	7.07	加強各單位電 話禮儀宣導及 講習訓練
	2. 縣長信箱依 限結案率 (7.5%)	-	90%	86.91%	-	96.5 7%	7.24	於期限內稽催 各業務單位依 限結案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二、強化施政 計畫管考 (15%)	1. 提高公文處 理 速 度 (7.5%)	-	以不超 過 2.0 日為目 標	1.5 日	-	100%	7.5	106 年公文發文 速度平均數為 1 .5 日，與目標 值 2.0 日降低 了 0.5 日
	2. 提昇基本設 施項目填報 (7.5%)	-	95%	100%	-	100%	7.5	於每月 7 日前 上網填報完成
三、推動區域 及跨域聯 合治理目 標，提昇 資源整合 與共享效 益(15%)	1. 雲嘉嘉治理 平台有關雲 林議題執行 率(7.5%)	21.3%	-	31.1%	+9.8%	-	7.5	105 年度列管議 題執行率為 21. 3%，106 年度六 列管議題執行 率為 31.1%
	2. 官學合作聯 繫平台列管 議題執行率 (7.5%)	81.25%	-	70%	-11.2 5%	86.1 5%	6.46	105 年度列管議 題執行率： 13/16=81.25% 106 年度六列管 議題執行率： 7/10=70%
四、建構安全 e 化政府、 推展行政 業務管理 電腦化、 落實電子 化應用服 務、擴大 便民服 務，提昇 行政效率 (15%)	1. 機房及網路 資安事件通 報及處理速 度(7.5%)	8 小時	-	18 小時	+10 小時	44.4 4%	3.33	技術服務團隊 發現 192.168.1 .140 中木馬程 式，處理時間為 185 小時，實包 含技服到府處 理時間，往後會 注意精進單一 事件的影響。
	2. 縣府官網營 運績效檢核 (7.5%)	99 分	-	99 分	持平	-	7.5	雲林縣政府全 球資訊網經由 政府網站即時 檢核系統之機 器檢測分數為 9 9 分。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4.1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9.04	13.36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交通部 105 年度「道路交 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 案」-綜合管考組第 2 組第 2 名，獎金 5 萬元（交通部 106 年 7 月 18 日交安字第 1 065009681 號函）。 2. 獲內政部 105 年各直轄市 、縣(市)政府辦理推行人口 政策措施宣導執行績效優 良(內政部 106 年 6 月 29 日台內戶字第 1061202365 1 號函)。 3. 獲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 度績優研考人員及獎狀一 紙-資管科林欣生科長(國 發會 106 年 5 月 12 日發管 字第 1061400578 號函)。 4. 獲國家發展委員會 106 年 度績優研考人員及獎狀一 紙-綜規科陳彥儒科員(國 發會 106 年 5 月 12 日發管 字第 1061400578 號函)。	10%	80	8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61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4.1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61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89.71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1.77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8.77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17%)	1. 辦理本府電話禮貌測試甲等以上比例(8.5%)	5.72%	加強各單位電話禮儀宣導及講習訓練
	2. 縣長信箱依限結案率(8.5%)	3.43%	於期限內稽催各業務單位依限結案
三、推動區域及跨域聯合治理目標，提昇資源整合與共享效益(17%)	2. 官學合作聯繫平台列管議題執行率(8.5%)	13.85%	本平台召開期程於 106 年度改為每年召開 2 次(原為每年召開 4 次)，致使母數降低，即從 105 年度列管 16 件降至 106 年度列管 10 件，後續除加強推動

			本業務外，另將檢討本指標衡量標準適切性。
四、建構安全 e 化政府、推展行政業務管理電腦化、落實電子化應用服務、擴大便民服務，提昇行政效率(9%)	1. 機房及網路資安事件通報及處理速度(9%)	55.56%	技術服務團隊發現 192.168.1.140 中木馬程式，處理時間為 185 小時，實包含技服到府處理時間，往後會注意精進單一事件的影響。
	2. 縣府官網營運績效檢核(7.5%)	16.16%	績效檢核指標有異動，導致第一時間檢核分數不理想，後續會依新指標進行網站營運的修正。

伍、績效總評

本處於業務面向施政目標達成度為 90.17%，尚有努力空間，將持續改善加強以提升執行力，另其他業務面向中公文績效與電話禮貌指標成績、人力面與經費面項指標各項成績皆較去(105)年度提昇，將持續保持精進。

人事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為落實深耕關懷理念，深化人事服務價值，合理人力運用與公開透明化的任用制度，積極培養公務人員提升多元智慧能量，創發行政新動能，並落實差勤管理，以提升服務民眾滿意度，辦理人性化人事服務措施，落實人性關懷及福利，建構多元服務管道，營造幸福友善環境，共創價值未來。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多螢服務，傳達國考訊息，加強考試用人、延攬優秀人才：

本府為延攬優秀人才，各職務出缺，先決定內陞或外補或依「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辦法」規定，申請分發考試及格(錄取)人員補充人力，加強考用配合，以充實基層公務人力。

二、照顧弱勢族群，鼓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督促各機關超(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三、提升多元智慧能量，創發行政新動能：

透過終身學習理念，塑造公務人員圓融睿智的公務智慧，進而提升有感施政。

四、促進政府機關及民間企業員工交誼，增進未婚同仁交友廣度：

為促進政府機關及民間企業員工交誼，藉舉辦聯誼活動方式，增進未婚同仁互動機會。

五、特約優惠商店，促進在地產業蓬勃發展：

為增加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同仁福利，藉由簽訂特約商店優惠方案方式，使同仁在消費同時，亦可促進在地產業永續經營。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多螢服務，傳達國考訊息，加強考試用人、延攬優秀人	缺額提列當年度高普初等考試提缺比是否達 50%。(10%)	-	提缺比 ≥50%	已提列 考試職 缺總數 /得提 列考試 職缺數 =2/2	-	100%	10	提缺比=(【已提列高普初等考試職缺總數/得提列高普初等考試職缺數】×10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才(10%)				=100%				
二、照顧弱勢 族群，鼓勵 進用身心障 礙人員(10%)	超(足)額進用 法定比例身心 障礙人員。 (進用≥員工 總人數 3%)	-	全年未 足額進 用身心 障礙人 員達 6 個月以 上之機 關(構) 、學校 數為零 【3%】	0 個 【3.61 %】	-	100%	10	依規定進用身 心障礙人員，全 年未足額進用 身心障礙人員 達 6 個月以上 之機關(構)、 學校數為零。
三、提升多元 智慧能 量，創發 行政新動 能。 (20%)	1. 提升全縣公 務人員年度 平均終身學 習時數。 (10%)	-	年度平 均數位 終身學 習時數 達(35 小時以 上)	年度平 均 36.8 小時	-	100%	10	年度平均數位 終身學習時數 達≥35 小時
	2. 提升各項訓 練滿意度。 (10%)	-	訓練滿 意度達 80%	各項訓 練滿意 度平均 約 93%	-	100%	10	訓練滿意度達 80%
四、促進政府 機關及民 間企業員 工交誼， 增進未婚 同仁交友 廣度(10%)	邀請民間企業 未婚同仁參加 聯誼活動。(10%)	15 間	-	21 間	+6 間	-	10	邀請民間企業 參加聯誼之間 數。
五、特約優惠 商店，促 進在地產 業蓬勃發 展(10%)	邀請本縣優良 廠商與本府簽 訂特約優惠商 店。(10%)	102 家	特約商 店店家 增加數 增加。	109 家	+7 家	-	10	特約商店店家 增加數增加。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4 (改文逾期扣 0.1)
2.	電話禮貌	15%	88	13.2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政府組-106年度業務績效考核成績「優等」。 2. 榮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加盟機關課程」推廣獎(加盟機關)。 3. 榮獲內政部評列「106年雲林縣政府人口政策措施宣導計畫」，具創意及亮點措施績效。 4. 106年度中央對本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案，本處協助「婦女及家庭支持」相關業務，成績等第為「優等」。	10%	80	8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4.6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4.6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68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9.68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89.68 分，相較 105 年績效總分數 91.31 分為低，施政目標執行度雖達 100%，惟本處 106 年度其他業務面向指標/「參加評比優異表現」之評選項目未得滿分（僅達該項目 80%），係中央（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針對年度考核項目檢視，將 106 年考核評比機制部分競賽項目合併結合為年度業務績效考核成績，本處 106 年度前開評比於 22 縣市獲得前五名，惟本府施政績效報告其他業務面向指標中，參加評比優異表現係以得獎次數計分，不利該項得分；另經費面向因屬幕僚單位尚難達成績效指標；未來將繼續精進努力，藉以提昇本處整體施政效能。

主計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依據縣政施政藍圖及各部門施政計畫，視整體財政概況，統籌運用規劃，核實編列年度預算，全力協助推動縣政建設，以達成施政目標；配合年度施政計畫實施進度，確實執行分配預算，賡續推動各項預算經費執行之內部審核，加強預算管理，健全財務秩序，輔導各機關健全會計事務處理暨編審年度決算；積極辦理公務統計，充實統計資料檔案，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充分發揮統計功能，以達成與國際接軌、增進報表有用性及提升政府效率為目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編製雲林縣總預算(12%)	依法定期限完成本縣 107 年度總預算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審編，並於審議完成後於網站公告，提供各界便捷查詢及應用。(12%)	-	100%	100%	-	100%	12	如期完成目標值
二、審核本府單位預算執行，提升資源及財務運用效能(12%)	審核本府單位預算經費支出案件。(12%)	-	25,500 (件)	28,481 (件)	-	100%	12	如期完成目標值
三、編製歲入歲出各項收支傳票、付款憑單(12%)	限期付款。(12%)	-	14,000 件	15,776 件	-	100%	12	達成目標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四、輔導及查核本縣所屬學校會計業務。(12%)	輔導及實地查核本縣所屬學校會計業務。(12%)	-	15 個單位	15 個單位	-	100%	12	達成目標
五、強化公務統計支援決策，精進統計調查技術，提高統計資料品質。(12%)	1. 編印統計書刊並建置統計資料庫於網站上發布，提供各界便捷查詢及應用。(6%)	-	100%	100%	-	100%	6	如期完成
	2. 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機關長官及相關機關(單位)參用，並於網站上發布。(6%)	-	16 篇	16 篇	-	100%	6	達成目標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x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05 (改文逾期扣 0.2)
2.	電話禮貌	15%	88.83	13.33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辦理「105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優等第 3 名。 2. 「105 年家庭收支調查」績優團體獎。 3. 106 年度公務統計業務辦理績效次優者。	10%	60	6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3.38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89	26.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6.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3.38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3.38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4.70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6.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67。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8.37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施政目標達成率 100%，整體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優良。本處將賡續推動服務概念，核實編列年度預算，加強內部審核，輔導各機關健全會計事務處理暨編審年度決算，積極辦理統計工作，全力協助推動縣政建設，達成施政目標。

政風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依據法務部廉政署持續整合「反貪、防貪、肅貪」之業務指導方針，推動「培養公務員拒絕貪污成習慣；建立民眾對貪污零容忍的共識」政策目標，落實內控管理，建立機關廉政風險評估資料，計畫性實施風險業務稽核，並擴大鎖定重大結構性的高風險業務執行專案稽核，適時導正缺失、研提興革建議、編撰防貪指引，建構完善防貪機制。另於啟動肅貪案件調查過程中，如發現現職人員涉有行政違失或制度面缺失事項，有即時處理之必要者，立即簽報懲處、調整職務、發動專案清查，並即時將違失態樣及建議辦理方式通報權責單位處理，透過擴大稽核面向、清查弊失風險等再防貪作為，達到防貪與肅貪工作結合之目標，俾利端正政風、促進廉能政治及維護機關安全。秉持上述施政目標，本處以「服務代替干預」、「預防先於查處」及「興利優於防弊」廉政工作方針，並融入行政院賴院長清德指示之「愛護、防護、保護」三面向執行策略，即基於對公務員的「愛護」推動廉政政策；「防護」公務員免受不當侵害；協助公務員瞭解履行職務及「保護」自身應注意事項與權益，對內協助縣府團隊興利行政，創造廉潔效能的施政環境，提供縣民優質多元服務；對外與民間結合推動反貪倡廉工作，獲取民眾對縣府團隊的信賴支持。本處將持續建構縣府優質工作環境，型塑公務員高道德標準，透過制度的建立及行政程序公開透明化，期能建立一個「專業、清廉、效率」的縣府團隊，進而提升本縣競爭力與縣民幸福感。

本處負責執行防貪預警、風險評估、專案業務稽核、機關安全、機密維護、廉政法令宣導、陽光法案及受理檢舉貪瀆不法等反貪、防貪與肅貪等業務，相關施政目標及施政重點分述如下：

- 一、強化機關公務機密維護及預防危害、破壞工作，機先掌握陳情請願預警情資，協處陳情請願事件，做好機關安全維護措施，確保機關安全。
 - (一)於 106 年 1 月及 9 月實施公務機密維護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定期檢查 2 次，以期強化稽核檢查或輔導機制，以健全保密措施，防止洩密事件發生；本處並會同行政處庶務科及駐警單位人員，分別於 106 年 1 月及 9 月間辦理定期機關設施安全維護檢查 2 次。
 - (二)於 106 年 2 月及 10 月召開本年度安全維護會報 2 次，並執行各項專案維護工作（106 年 1 月「雲林縣政府辦理 106 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甄選工作安全維護計畫」、「106 年 2 月春安工作期間專案安全維護」、106 年 2 月「『2017 台灣燈會在雲林』燈區及燈具保全及專案安全維護」、106 年 6 月「雲林縣政府辦理 106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專案安全維護工作計畫及 106 年 10 月「『光輝十月，璀璨耀眼』-106 年十月慶典專案安全維護計畫」）共計 7 次。
 - (三)106 年度編撰陳情請願抗爭綜合分析報告，統計彙整本縣轄區各機關內危安事故及陳情請願案件，確實蒐報機關內各項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之處理與預警資料，使機關首長充分掌握正確訊息，適時指揮採取因應對策及防範措施，以提升機關應變能力及處置效率。

二、貫徹反貪倡廉之精神，落實陽光法案宣導。

- (一)本處受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相關人員之定期、就到職及卸離職之財產申報，並以公正公開方式抽出一定比例(111人)進行實質審查及前後年度比對，彙整列冊提供受理查閱。
- (二)為深入基層往下紮根，喚起清廉意識，辦理法令宣導與反貪活動：其中結合本縣在地特色活動與所屬機關共同辦理反貪作為，並針對社區、學校、企業等不同面向宣導廉潔觀念，使民眾瞭解並支持政府各項廉政措施，促進廉潔家園之建立，106年度共辦理社會宣導202場次。另邀請專家學者或機關首長利用各種集會實施政風法令專題演講，年度內辦理「推動殯葬業務行政透明措施暨專案法紀宣導」、「新進公務人員專案法紀宣導說明會」、「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說明會」，經洽由雲林地檢署檢察官講授共宣講15場次。
- (三)為使本縣所轄公務員於執行職務時能廉潔自持、公正無私及依法行政，提升政府清廉形象，本期間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152案，提報表揚廉能楷模計6案、受理請託關說、飲宴應酬、受贈財物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計126案。

三、預防採購及驗收作業發生弊端，確保公共工程品質。

- (一)本期間監辦本縣採購案件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驗收程序計993案，並將採購案件建立機關採購一覽表之基本資訊，再針對得標金額與底價之差額比率、最常得標廠商資料，加以分析瞭解採購弊端模式，定期進行比對研析，彙整每季有關採購案件之導正建議，以於事前防杜採購弊端，事後改善追蹤，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 (二)配合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共工程抽查驗計110案，不合格者即予列管，以確保品質。

四、實施易滋弊端業務專案稽核，預防貪瀆案件發生。

- (一)辦理業務稽核，針對機關各項業務預以檢視及評估，發現潛在弊端，提出興革建議，以防患未然，並提供首長作為施政參考。
- (二)針對機關施政方向，並參酌機關法令與現行概況，結合本府業管單位，透過訪查、實地或專案稽核等方式，編撰研析專報，提出窒礙難行或現行作業困境之解決之道，提列策進作為，年度內提報「雲林縣各鄉鎮市公所環保業務—資源回收物管理變賣及代清除處理一般事業廢棄物專案稽核」、「消防衣等防護裝備器材採購專案稽核」及「昇降設備(電梯)維護保養勞務契約專案稽核」計3案。

五、嚴密防弊措施，發掘貪瀆不法，受理民眾檢舉事項，促進廉能政治。

- (一)策訂相關廉政建設措施及計畫，據以推動相關政風工作；為建構反貪工作推動平台，全年度含所屬政風單位共計召開廉政會報38次。
- (二)查察生活違常員工及稽核易滋弊端業務，以發掘貪瀆線索。落實走動式管理，以走動、參與方式加強與民眾及相關業者接觸，從中發掘弊失。
- (三)受理檢舉案件362件，調查有關本機關弊端事項，視個案情節依規定簽陳首長核處。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機先掌握 陳情請願 預警情資 ，協處陳 情請願事 件，做好 機關安全 維護措施 ，確保機 關安全。(10%)	辦理專案維 護，並落實執行 及協助處理陳 情請願工作。 (10%)	-	20 案	82 案	-	100%	10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二、貫徹反貪 倡廉之精 神，落實 陽光法案 宣導。(10 %)	1. 受理本府暨 所屬機關學 校相關人員 之財產申 報。(5%)	-	(於時 限內完 成申報 人數÷ 應申報 人數)× 100%	(776 人 /776 人) ×100%	-	100%	5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2. 辦理法令宣 導與反貪活 動。(含「公 務員廉政倫 理規範」宣 導)。(5%)	-	45 案	354 案	-	100%	5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三、預防採購 及驗收作 業弊端發 生，確保 公共工程 品質。 (10%)	監辦本縣採購 案件之開標、比 價、議價、決 標、驗收程序。 (10%)	-	600 案	993 案	-	100%	10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四、提升廉政 預警效 力。(20%)	增加國庫收入 或減少公帑損 失。(20%)	-	100 萬 元	552 萬 1,218 元	-	100%	20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五、嚴密防弊 措施，發 掘貪瀆不 法，受理 民眾檢舉 事項，促 進廉能政 治。(10%)	受理民眾檢舉 案件。(10%)	-	300 件	362 件	-	100%	10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100	15
2.	電話禮貌	15%	88	13.2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本處參與法務部廉政署政 風業務績效評比，獲第四群 組績效第二名	10%	20	2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0.2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0.2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0.2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2.16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6.1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就強化機關公務機密維護、貫徹反貪倡廉等陽光法案宣導、監辦採購驗收作業預防弊端發生及確保公共工程品質、提升廉政預警效能及發掘貪瀆不法等施政目標，均達成年度工作目標值，公文績效及電話禮貌部分，亦有卓越成長，於未來將更戮力於各方面之績效執行，加強內控機制，並持續打擊貪瀆不法，深化反貪工作，厚植廉政能量，期能與本府各單位共同為縣政工作品質把關，以提升服務民眾之滿意度。

警察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有鑑於治安工作是檢視施政成效的重要指標，故而如何有效改善社會治安，向來被各級政府列為提升民眾對施政滿意度的首要課題。過去一年來，本局依據轄區特性，擬訂具體有效的偵防對策，並落實執行，全般刑案破獲率超越警政署設定之目標值，故整體治安情勢尚稱平穩。

本局 106 年施政計畫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強化治安作為，營造永續安寧生活環境：

(一)加強檢肅黑道幫派及暴力犯罪，查緝非法槍毒，遏阻竊盜及詐騙案件發生，斷絕犯罪根源。

(二)精進刑案偵防作為，落實治安顧慮人口訪查，加強預防犯罪宣導，降低被害發生。

二、嚴正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一)針對易發生交通事故與危險駕車路(時)段，加強交通執法，嚴格取締惡性交通違規。

(二)改善交通工程，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有效防制交通事故發生，降低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三、推動警政科技化，落實治安社區化：

(一)整合錄影監視系統，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發揮全面性治安監控功效。

(二)持續召開社區治安會議，傾聽人民聲音，鼓勵民眾積極主動參與社區治安，加強警民合作關係。

四、積極防處少年事件，保護婦幼安全：

(一)加強查察少年虞犯及偏差犯罪行為，防制校園暴力與霸凌事件，遏阻不良幫派與毒品入侵校園，淨化青少年成長環境。

(二)防處家庭暴力及兒少虐待事件，有效預防性侵害案件發生，營造婦幼安全生活空間。

五、提升優質警政服務：

(一)免費為民眾腳踏車加設辨識碼，增加歹徒銷贓難度及風險，減少失竊案件發生。

(二)以服務為導向，整建老舊辦公廳舍，改善民眾洽公及報案之優質警政服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 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 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犯罪偵防作為，營造安寧生活環境(20%)	1. 全般刑案破獲率(10%)	92.0%	-	92.4%	+0.4%	-	10	106 年度全般刑案受理 8,072 件、破獲 7,456 件、破獲率 92.4%、比去年同期 92.0% 提升 0.4%。
	2. 竊盜案件發破率(10%)	92.4%	-	101.9%	+9.5%	-	10	106 年度竊盜案件受理 1,440 件、破獲 1,468 件、破獲率 101.9%、比去年同期 92.4% 提升 9.5%。
二、嚴正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15%)	1. 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行為(5%)	42,878 件	-	43,325 件	+447 件	-	5	106 年取締重大交通違規行為計 43,325 件，與 105 年(42,878 件)比較，增加 447 件，提升 1.04%。
	2. 防制酒後駕車肇事死亡人數(5%)	19 人	-	8 人	-11 人	-	5	106 年度酒後駕車肇事死亡人數計 8 人，與前 4 年死亡平均人數 19 人相比較，減少 11 人，達成目標值，下降 57.89%。
	3. 加強提報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改善(5%)	53 件	-	55 件	+2 件	-	5	106 年度提報(改善)案件 55 件，較去(105)年 53 件增加 2 件，提升 3.77%。
三、推動警政科技化，落實治安社區化(10%)	1. 建置整合性 e 化勤指作業系統—路口監視錄影系統(5%)	建置路口錄影監視系統 30 處及攝影機鏡頭 120 支。	-	建置路口錄影監視系統 109 處 442 支	錄影系統增加 79 處 攝影機鏡頭增加 322 支	-	5	106 年度中央 1 仟萬元補助款汰換老舊鏡頭 223 支、建置行車軌跡鏡頭 160 支、縣政府補助款 3,209 萬元，建置路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 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 暨達成情形分析
				攝 影 鏡頭。				口錄影監視系統 109 處、攝影機鏡 頭 442 支。
	2. 為凝聚社 區治安共 識，傾聽人 民聲音，落 實治安社 區化政 策，辦理社 區治安會 議。(5%)	65 場次	-	93 場次	+28 場次	-	5	依據內政部警政 署「106 年社區治 安會議執行計畫 」規定，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 2 月 31 日止辦理 社區治安會議 93 場次。
四、積極防處 少年事件 ，保護婦 幼安全 (10%)	1. 辦理校園 聯繫工作(5%)	1,092 次	-	1,152 次	+60 次	-	5	106 年辦理校園 聯繫計 1152 次， 與 105 年 (1092 次)比較，增加 6 0 次，提升 5.49% 。
	2. 辦理婦幼 安全防護 宣導工作(5%)	122 場	-	122 場	持平	-	5	106 年辦理婦幼 安全防護宣導活 動計 122 場。
五、提升優質 警政服務 (5%)	實施住宅防 竊諮詢專案(5)	2,747 件	-	2,778 件	+31 件	-	5	106 年度實施住 宅防竊諮詢 2,77 8 件、比去年同期 2,747 件增加 31 件，提升 1.12% 。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3 (改文逾期扣 0.2))

2.	電話禮貌	15%	87.96	13.19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7年1月19日榮獲106年下半年靖紀工作局級團體成績乙組第1名。 2. 105年第3及第4季執行「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實施計畫」成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1名。(內政部警政署106年3月21日警署刑毒緝字第1060001672號函) 3. 106年第3季執行「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實施計畫」成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1名。(內政部警政署107年1月15日警署刑毒緝字第1070000132號) 4. 106年上半年汽、機車及動力機械車(含車牌)遺失、尋獲等e化平臺失車資料處理系統輸入建檔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1名。(106年9月1日警署刑偵字第1060005126號函) 5. 執行「加強查捕性犯罪逃犯計畫」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2名。(106年9月6日警署刑防字第1060005392號函) 6. 106年第1季「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實施計畫評核」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1名。(106年9月26日警署刑毒緝字第1060005690號函) 7. 106年第2季「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實施計畫評核」工	10%	100	10

<p>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1名。(106年10月20日警署刑毒緝字第1060006073號函)。</p> <p>8. 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義勇警察組訓運用工作，獲評全國乙組第 1 名。(106 年 6 月 13 日警署保字第 1060104544 號函)</p> <p>9. 105 年下半年「加強查緝性犯罪計畫」評核全國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5 月 15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60002634 號函)。</p> <p>10. 106 年上半年「加強查緝性犯罪計畫」評核全國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10 月 13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60005865 號函)。</p> <p>11. 105 年下半年「警察機關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執行計畫」評核，獲評全國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4 月 27 日警署防字第 1060086107 號函)。</p> <p>12. 106 年度保護婦幼安全工作督導計畫」評核全國乙組特優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12 月 14 日警署防字第 1060175648 號函)。</p> <p>13. 106 年 4 月 6 日辦理 106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獲警政署評列乙組特優。</p> <p>14. 106 年 5 月 26 日獲選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第一線服務機關)</p> <p>15. 106 年 07 月 26 日榮獲 106</p>			
--	--	--	--

	年上半年靖紀工作局級團體成績乙組第1名。 16.106年12月28日警政署「下半年外事治安諮詢工作評比」第1名。 17.106年8月18日警政署「上半年外事治安諮詢工作評比」第1名。 18.106年8月14日警政署「上半年外事治安資訊績效評核比」第1名。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4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4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6.49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19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1.19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業務面向 77.19 分，達成率為 96.49 個百分點，對施政計畫目標 5 大項均能達成或超越預定之目標值，上級機關評核各項勤(業)務成績亦均優異。面對未來各項治安任務的艱鉅挑戰，本局全體同仁將繼續堅守工作崗位，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服務熱心」為工作主軸，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立即回應民眾需求，展現警察維護治安之決心、整頓交通之盡心及服務民眾之同理心，共同為民眾的安居樂業，克盡職責，以期不負縣民所託。

消防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主辦本縣火災預防、災害搶救及緊急救護等消防業務，自 90 年起依災害防救法規定，另辦理災害管理業務，並執行消防及災害防救任務為職掌事項。

為健全本縣全方位之災害防救體系，本局推動災害管理業務，配合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於每年汛期前舉辦災害防救演習，藉以結合各防救災單位間臨災分工應變能力，並宣導全民防災觀念，使政府災時能立即應變、住戶能自主避難，以維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為強化所屬消防單位救災機動性，本局持續整(增)建消防廳舍、充實救災及救護車輛裝備器材，精進消防人員救災救護技能，以提高本縣消防人員職能素養。

本局施政計畫配合縣府研考單位辦理年度考評，於年度結束後督請各業務單位辦理施政績效評估，並依各項施政目標分析辦理達成情形。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降低災害 死傷率 (30%)	1. 提升應實施 防火管理場 所自衛消防 編組訓練比 例(6%)	95%	-	年度訓 練率達 95%	持平	-	6	針對應實施防 火管理場所實 施自衛消防編 組訓練，計實 施 1,406 家次， 達全縣應辦理 訓練場所之 95%。
	2. 補助弱勢家 戶裝設住宅 用火災警報 器(6%)	-	342 個	342 個	-	100%	6	本局 106 年度 補助弱勢家戶 裝設住宅用火 災警報器共 342 個。
	3. 國家防災日 大夥逗陣來 避難(6%)	95,604 人次	-	109,88 3 人次	+14,2 79 人 次	-	6	106 年度宣導演 練抗震保命三 步驟(趴下、掩 護、穩住)，上 傳人次達 109,883 人次。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4. 設置防災避難看板(6%)	-	20 面	20 面	-	100%	6	106 年度 20 鄉鎮市各設置防災避難看板 1 面，共設置 20 面防災避難看板。
	5. 高級救護技術員對低血糖、過敏性休克及 OHCA 患者執行預立醫囑注射藥物，提升存活率(6%)	4 例	-	21 例	+17 例	-	6	106 年度共計 21 例(OHCA 患者 10 例；低血糖 10 例；過敏性休克 1 例)
二、降低災害發生率(12%)	1. 提高應定期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場所檢修申報率(6%)	90%	-	100%	+10%	-	6	縣內應檢修申報甲類家數 852 家；甲類以外家數 4,200 家，年度申報達成率。
	2. 補助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場所更換或遷移燃氣熱水器(6%)	-	54 戶	52 戶	-	96.3 %	5.78	106 年度中央補助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場所更換或遷移燃氣熱水器戶數為 52 戶。
三、提升消防防護力(18%)	1. 汰換逾 5 年消防衣帽鞋(6%)	20%	-	25%	+5%	-	6	106 年度採購 85 套，汰換率為 $85/340*100=25\%$ 。
	2. 汰購新式空氣呼吸器(6%)	20%	-	48%	+28%	-	6	106 年度採購 88 套。其使用普及率(自 104 年起累計配發新購空氣呼吸器數量/縣轄外勤人員總數量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88+65+10)/34 0*100=48%。
	3. 強化消防廳舍建物構造，提高建物耐震能力(6%)	85%	-	95.7%	+10.7 %	-	6	本縣消防廳舍計 23 處，截至 106 年度完成補強廳舍計 22 處，補強率為 22/23*100=95.7%。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7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75	11.25
2.	電話禮貌	15%	88.33	13.25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106 年度評鑑特優。 2. 獲行政院 106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績優單位。 3. 獲內政部 106 年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評核乙組第一名。 4. 獲內政部消防署核發「各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 105 年度消防工作自主評核計畫工作獎勵金」。 5. 獲內政部消防署「106 年各級消防機關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值勤人員表揚」當選人員-隊員 林建宏。 6. 獲內政部消防署「106 年全國救護志工菁英甄選」當選人員-東勢鳳凰救護分隊-方麗茹 助理幹事。	10%	100	10

	7. 獲內政部消防署「106 年度鳳凰獎及義消楷模表揚案」黃登宏 隊員、蔡秋逢 小隊長。 8. 獲內政部 106 年度防救災緊急通信統維運考評成績 100 分。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4.5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7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4.5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28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4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2.92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降低災害發生率	2. 補助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場所更換或遷移燃氣熱水器(6%)	3.7%	106 年度因中央核定補助戶數減少，爰未達成計畫目標。107 年度將持續爭取中央提高本縣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場所更換或遷移燃氣熱水器補助戶數。

伍、績效總評

本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經檢討及分析，大部分業務推動執行績效與預定進度相符，惟補助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場所更換或遷移燃氣熱水器案，礙於配合中央補助戶數縮減，未能足額完成補助戶數，107 年度將持續爭取中央提高本縣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場所更換或遷移燃氣熱水器補助戶數，以提高本縣政策受益戶數。

本局 106 年公文績效(平均發文日數 2.56 日)仍有進步空間，將持續督促同仁縮短公文平均發文日數，並隨時追蹤並依限簽結，未結案件亦應落實展期申請，預期可提高同仁公文績效。

綜上，本局 106 年度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施政成果尚佳，爾後仍持續以積極、主動的精神，提供民眾更週到的服務。

衛生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健康是人民基本的權利，為使縣民「活得長久、活得健康、活得舒適」避免因病痛纏身而成了自身、家人與社會的負擔，本局致力於改善醫療資源並善用地方資源提供契合縣民需求的醫療保健照護服務，從傳染病防治監控、藥物食品安全、兒少醫療保護、長期照顧服務、癌症防治、菸害、毒品防制及良好檢驗品質等方面進行，持續推動各項衛生政策，提供高效能公共衛生服務，滿足縣民健康需求，讓縣民得到身、心、靈健康。

本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加強傳染病防治各項作為。

- (一) 辦理愛滋病防治。
- (二) 辦理結核病防治。
- (三) 辦理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

二、提供家庭照顧者從持續照顧職責中獲得休息機會，有效減輕其負荷並落實兒少保護通報。

- (一) 提供完善喘息服務，減輕照顧者壓力。
- (二) 提昇醫療機構兒少保護案件通報。

三、加強查緝不法藥物與不實藥物廣告，並積極強化藥癮者相關輔導做為及增加無菸環境。

- (一) 辦理聯合查緝不法藥物(包含中西藥、管制藥品及醫療器材)製售。
- (二) 監控電視、電台及網路等媒體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
- (三) 強化藥癮者輔導作為。
- (四) 增加無菸環境。

四、送健康到社區篩檢服務。

- (一) 辦理 40 歲以上民眾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暨 65 歲以上長者健康篩檢服務計畫。
- (二) 辦理 30 歲以上抽菸、嚼檳榔(含戒檳者)民眾每兩年一次口腔癌篩檢。
- (三) 辦理 30 歲以上婦女每年一次子宮頸癌篩檢。
- (四) 辦理口腔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率。
- (五) 辦理子宮頸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率。

五、建立食在安心環境，強化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 (一) 推動業者建立衛生自主管理制度。
- (二) 落實源頭管理，降低市售食品之違規率。
- (三) 加強稽驗監測市售高風險食品，加強食品衛生安全教育宣導。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傳染病防治各項作為(12%)	1. 結核病防治(6%)	96%	-	99.5%	+3.5%	-	6	結核病個案加入都治 400 人/通報數 402 人 = 完成率 99.5%
	2. 流感疫苗接種率(6%)	52.2%	-	50.2%	-2%	96.17%	5.77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涵蓋率 50.2%
二、提供家庭照顧者從持續照顧職責中獲得休息機會，有效減輕其負荷並落實兒少保護通報(18%)	1. 喘息服務人數(6%)	524 人	-	638 人	+114 人	-	6	達成目標年增率 10%以上
	2. 喘息服務人日數(6%)	3,102 人日數	-	3,828 人日數	+726 人日數	-	6	達成目標年增率 10%以上
	3. 提昇醫療機構兒少保護案件通報案件數(6%)	92 件	-	107 件	+15 件	-	6	通報案件數較去年度增加 15 件，增加率 16.3%。
三、增加無菸環境(6%)	推動無菸場域(6%)	-	3 處	19 處	-	100%	6	106 年度計公告古坑鄉 10 處及斗六市(新增)2 處公車候車亭、古坑鄉綠色隧道及周邊公園共 3 處，以及古坑鄉校園周邊環境 4 處為禁限菸場域，合計 19 處。
四、送健康到社區篩檢服務(18%)	1. 辦理 40 歲以上民眾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暨 65 歲	6,167 人	-	6,350 人	+183 人	-	6	1.106 年 3 月 25 日至 7 月 23 日於全縣各鄉鎮市共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以上長者健康篩檢服務計畫(6%)							理 25 場次。 2. 參加篩檢民眾 6,350 人，篩檢人數年增率 2.97%。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 3,257 人。
	2. 辦理 30 歲以上婦女每年一次子宮頸癌篩檢(6%)	2 萬 9 千人	-	3 萬 2 千人	+3,000 人	-	6	106 年全縣婦女每年一次子宮頸癌篩檢數 32,000 人，年增率 10.34%。
	3. 辦理口腔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率(6%)。	76%	-	80%	+4%	-	6	105-106 年口腔癌陽性個案追蹤率 80%，年增率 4%。
五、建立食在安心環境，強化食品安全衛生管理(6%)	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及安心標章(油品、醬油、咖啡)認證或評核(6%)	-	80%	99.34%	-	100%	6	106 年參與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及安心標章認證業者計 151 家，通過通過評核及認證家數 150 家，達成預估目標值。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7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0	12
2.	電話禮貌	15%	88.17	13.23

3.	<p>參加評比優異表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第 11 屆金所獎「輔導基層診所加入癌篩工作」佳作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6.10.12 國健企字第 10614009101 號函、106.12.11 國健企字第 1061401039 號函) 2. 獲第 11 屆金所獎「三高慢性病管理」類佳作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6.10.26 國健企字第 10614009481 號函、107.1.10 國健企字第 1071400001 號函) 3. 獲 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考評優等獎(分組第二名)。(衛生福利部 106.6.30 衛部心字第 1061761133 號函) 4. 獲 105 年度縣市自殺防治成效績優獎。(衛生福利部 106.8.18 衛部心字第 1061761399 號函) 5. 獲 105 年地方衛生機關「醫政業務」考評第二組第一名 6. 105 年地方衛生機關「照護業務」考評第二組第一名 7. 獲 106 年度健康職場認證推動方案之「地方政府衛生局推動健康職場優等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6 年 11 月 9 日國健社字第 10602016901 號函) 8. 獲 105 年度食品藥物管理署對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檢驗業務表現優異(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6.5.10FDA 風字第 1061102826 號函)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23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100	2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7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23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加強傳染病防治 各項作為(12%)	2. 流感疫苗接種率(6%)	3.83%	部分長者就醫習慣至外縣市，流感接種期間在外縣市就醫後會直接在當地接種流感疫苗，工作量統計則不歸本縣績效，預計明年度於開打第一天就擴增社區設站點，加強廣播宣導，期能服務更多的長者。

伍、績效總評

一、傳染病防治：本局強化傳染病疫情監視、追蹤與防治，提升結核病高危險族群篩檢數，另亦透過衛生教育、跑馬燈、電台廣播等，提升民眾各項傳染病之防治知能。

(一) 提升民眾結核病防治認真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以降低本縣年發生率：

- 1、為提升民眾結核病防治的知能，辦理大型衛教宣導活動，藉由活動的進行，廣為宣導如何預防及早期篩檢結核病，以達有效防治。
- 2、辦理接觸者檢查、矯正機關篩檢及社區胸部 X 光巡迴篩檢，透過多元方式進行胸部 X 光篩檢可早期發現感染源，早期給予治療，可避免於社區造成傳染。痰陽性個案納入都治人數完成率達 100%。

(二) 增加流感疫苗接種可近性措施及提升民眾接種意願：

- 1、提供團體預約集中到點接種(如老人會、畜牧場、消防隊教育訓練、動防所、人口密集處、公司行號等)，降低因路途奔波及時間限制的不便性。
- 2、因應部分家長工作繁忙無法陪同幼兒至接種點接種疫苗，安排幼兒園由衛生所進駐集中接種。
- 3、結合長期照護團體如紅十字會、華山基金會、身心障礙協會、長青食堂等提供到宅、到點接種服務。
- 4、開打前衛生所寄發明信片、電訪、簡訊等催注方式，以提升各類計畫對象之接種率。
- 5、全面傳達有關流感疫苗接種之相關訊息，並針對醫療缺乏之鄉鎮增設社區接種點及到宅接種，提升就醫便利性及可近性。

二、長期照顧及兒少保護服務：

(一) 喘息服務為提供家庭照顧者從持續照顧職責中獲得休息機會，有效減輕其負荷，106 年度公開徵求喘息服務單位為 28 家，比 105 年度增加 12 家，106 年度喘息服務按月累計服務使用人數及人日數，皆達成目標年增率 10% 以上。

(二) 105 年度開始推動轄內區域級以上醫院設置兒少醫療保護小組，提升衛政在兒少保護之敏感度及辨識度，106 年度兒少保護案件通報率增加 16.3%。

三、無菸環境：吸菸不僅易生病端，二手菸更危害周遭他人健康，為保護縣內民眾及來訪遊

客免受二手菸害，提供無菸友善之候車、休憩及學習等優質生活環境，106年接續推動縣內無菸場域營造工作，協助設置各項相關設施，並依法公告禁限菸場所 19 處，以為執法依據，結合地方及政府資源，與民眾共同營造無菸友善環境。

四、送健康到社區篩檢服務：

- (一) 為使居住偏遠及醫療較為貧瘠之鄉鎮民眾，獲得多樣性、就近性的疾病篩檢服務，及提昇民眾自我健康照護觀念，衛生局提供社區篩檢服務，以期早期發現無症狀個案予以早期治療。另將身心障礙及獨居老人等弱勢團體納入篩檢加強邀請對象，今年度參與篩檢獨居老人 514 人，身心障礙者 382 人。本局亦提供免費交通車至村里執行接送服務，免除民眾為就醫而受舟車勞頓之苦，也提升了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 (二) 本縣為守護民眾健康，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推展癌症篩檢服務，為提升服務之普及性，轄內各醫療院所配合提供篩檢服務，衛生局所亦利用晚上及假日執行社區到點篩檢，並結合縣府大型活動，於沿海及偏遠鄉鎮提供四癌篩檢服務，提高本縣民眾接受服務之意願，另，透過個案管理師協助以簡訊及電話邀約民眾參與篩檢，以提升癌症篩檢率，針對篩檢陽性轉介困難個案提供確診資源並協助預約掛號，轉介個案完成確診。

五、食品安全：

- (一) 本局每年積極辦理轄內各類食品業者衛生稽查輔導、市售各類食品抽驗、市售食品標示稽查、及監控（錄）電視、電台及網路等媒體通路，查察各類食品廣告宣播內容是否違反食品衛生管理法規範，績效優異。
- (二) 建立食在安心環境，藉由食品稽查、辦理相關認證、宣導等，提升民眾對於食品衛生安全的了解，達到寓教於樂的效果。

環境保護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環保局針對本縣空氣品質、水質、廢棄物、環境衛生及減碳活動等項目分項管制，以環保專業新服務、打造低碳農業首都為目標。致力於空氣品質改善、溫室氣體盤查減量、推動減碳動、建置空氣品質惡化預警通報平台、辦理環保宣導、廢棄物管理、暢通回收管道，以行政效率再提升，促進並維護本縣生活環境品質。

本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年度施政目標

一、辦理環保減碳活動：

推動環保減碳活動，活動的種類包括會議、展覽及活動，其重點在於活動的規劃及實施階段，透過環保、低碳的方式，儘可能減少溫室氣體、廢棄物及資源使用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

二、空氣污染防治：

(一)持續訂定及執行各項法規加嚴管制減少空氣污染物

1. 雲林縣總氟量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2. 雲林縣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3. 雲林縣西螺果菜市場進出車輛管理自治條例。
4. 雲林縣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排放標準。
5. 雲林縣特定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自治條例。

(二)落實固定污染源法規符合度

1. 加嚴許可審查及縮短許可證期限。
2. 強化空品惡化及不良時應變作為納入許可證。
3. 稽核管制-空污費、許可證、自動連續監測設施、廢氣燃燒塔、製程管線等管制。

(三)移動污染源管制

1. 柴油車管制
 - (1)提升納管率。
 - (2)公有垃圾車加裝濾煙器。
 - (3)輔導工業區參加自主管理並納入全國自主管理分級標章。
2. 機車管制-結合社區宣導提升使用中機車定檢率、推廣老舊車輛淘汰及使用低污染車輛。
3. 管制西螺果菜市場進出車輛。

(四)逸散性污染源管制

1. 執行本縣主要道路洗掃作業，降低道路街塵負荷抑制車行揚塵並推動企業認養。
2. 濁水溪裸露地表管制，與中央配合加強各項管制作業。
3. 持續推動設置空品淨化區。

4. 進行本縣一般餐飲業清查作業，建置基本資料庫，輔導餐飲業者裝設防制設備。

(五)強化局處合作

空氣污染物排放來源廣泛，需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力加強管制，將透過本縣空污防制委員會，持續推動跨局處的合作來加強及擴大管制範圍。

三、水污染防治及保護：

(一)保護水資源

辦理河川、海洋、土壤、地下水及水污染源等稽查採樣檢測各項污染物，維持河岸乾淨、河川達到不缺氧、不發臭達成清新雲林-提昇河川水質之目標。

(二)親水淨水

持續推動河川巡守隊運作共同守護河川，鼓勵民眾參與營造親水空間，維持海洋與海岸不受油與化學品污染，提升緊急應變能力。

(三)愛水愛土愛地球、土清水清家園清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監測、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積極推動本縣轄內土壤及地下水列管場址之污染整治，及高污染潛勢事業之污染預防工作，達成土壤及地下水永續利用及維護人民健康之目標。

四、環境衛生：

(一)辦理違規廣告物拆除暨告發處分工作

1. 加強廣告物拆除及告發、取締工作，以維護都市生活觀瞻。
2. 辦理公務及公益用途之廣告旗幟及布條懸掛申請，維持街道景觀。

(二)水溝清疏作業

辦理水溝清疏，改善並提升整體之環境衛生，降低淹水造成的損失及消除病媒蚊孳生，帶給居民更優良的生活品質及居家環境。

(三)執行飲用水採樣與檢驗工作

辦理自來水公司營運所(含淨水廠)飲用水水源水質採樣，飲用水設備抽樣，確保飲用水水源水質，提昇公眾飲用水品質。

五、廢棄物管理：

資源回收工作計畫：辦理推動資源回收工作計畫、應回收廢棄物重點回收宣導活動；協助資源回收業者資料普查及輔導作業，輔導業者建構符合法規之廠房設施設置，並進而美化外觀及廠區；辦理廢棄車輛回收處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辦理環保 減碳活動 (6%)	減碳活動(6%)	-	300 場次	243 場次	-	81%	4.86	辦理環保減碳 活動共計 243 場次。
二、清新雲林 ，健康呼 吸(18%)	1. 改善空氣品 質改善率 PSI>100 站日 數比例 (6%)	-	<1.5%	1.64%	-	91.4 6%	5.49	環保署已於 105.12.1 將空 品指標由 PSI 轉換成 AQI(整 合 PSI 與 PM2.5 指標)，建議績 效指標改為 AQI>150 站日數 比例(相對應 PSI>100 皆為紅 色警戒)，以本 縣 AQI>150 站 日數比例為 例，105 年 5.7%，106 年為 4.2%，年減 26.3%，顯示空 品呈現改善趨 勢。
	2. 補助淘汰二 行程機車 (6%)	-	4,600 輛	12,300 輛	-	100%	6	106 年較 105 成 長將近一倍，主 要係環保署 107 年補助金額調 降，加上環保局 進行二行程機 車普查、另配合 雲嘉家共同作 為(二行程機車 攔檢不合格即 開罰)努力達 成。
	3. 洗掃作業長 度 (6%)	-	洗街長 度 30,000	洗街長 度 34,366	-	100%	6	106 年度較 105 年度洗掃長度 提升約 8.8%，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公里 掃街長 度 15,000 公里， 目標 總計 45,000 公里	.42 公 里 掃街長 度 14,456 .88 公 里 總計 48,823 .3 公里				主要係為計畫承諾執行期間，機具洗掃作業將達契約總和目標量 5%，以配合相關空品應變及道路髒污支援作業。
三、清新雲林- 強化水污 染防治， 提昇河川 水質(6%)	河川污染情形 RPI 改善程度 (6%)	-	≤4.32	4.24	-	100%	6	北港溪流域106年度 RPI 平均為 4.24 較 105 年成果數據減少 0.15 並達成年度目標 ≤ 4.32。
四、環境衛生 (18%)	1. 違規廣告物 拆除暨告發 (6%)	-	100 件	266 件	-	100%	6	辦理違規廣告物拆除暨告發完成案件數 266 件。
	2. 全縣水溝清 疏作業 (6%)	-	總長度 200 公里	總長度 503.6 公里	-	100%	6	1. 本縣自 104 年起強力執行水溝清疏作業，其成果延續至 106 年，清理長度持續增加。 2. 水溝清疏作業成果依申請作業之路段水溝長度及深度而變動。
	3. 飲用水採樣 與檢驗工作 (6%)	-	總樣品 數 360 件	378 件	-	100%	6	辦理飲用水採樣與檢驗件數共計 360 件。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五、加強垃圾 減量、分 類、資源 和廚餘回 收(12%)	1. 資源回收率 (6%)	-	41%	44.1%	-	100%	6	資源回收率提 升至 44.1%
	2. 廚餘回收率 (6%)	-	7%	8.77%	-	100%	6	廚餘回收率提 升至 8.77%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8.35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75	11.15 (改文逾期扣 0.1)
2.	電話禮貌	15%	88.42	13.26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6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環保 機關推動因應氣候變遷行 動執行績效評比總分 84.72 分，評等:優等。 2. 106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雜 監督績效考評成績 90.2 分，評等:優等。 3. 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工作 105 年度評核名列優等。 4. 106 年度環境教育績效考評 94 分。 5. 105 年度推動民間企業與團 體實施綠色採購計畫，特 優。 6. 第 5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社 區組，優等。 7. 第 5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個 人組，優等。 8. 105 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 洋污染防治考核補助運用 計畫，優等。	10%	100	10

	<p>9. 105 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工作績效考評，優等。</p> <p>10. 105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環保機關推動因應氣候變遷行動執行績效評比，優等。</p> <p>1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地方環境清潔維護考核-縣市組，優等(雲林縣)。</p> <p>1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地方環境清潔維護考核-鄉鎮市區組，特優(古坑鄉)。</p> <p>1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地方環境清潔維護考核-村里組，特優(古坑鄉草嶺村)。</p> <p>14. 爭取中央 106 年度建構凝適家園計畫-營造友善城鄉環境-精進級(元長鄉)。</p> <p>15. 爭取中央 106 年度建構凝適家園計畫-營造友善城鄉環境-精進級(虎尾鎮)。</p> <p>16. 106 年全國環保志義工群英會環保金頭腦優勝。</p> <p>17. 106 年全國環保志義工群英會資源分類王優勝。</p> <p>18. 106 年全國環保志義工群英會環保啦啦隊創意演出獎。</p> <p>19. 本縣辦理「行政院 106 年災害防救業務聯合訪評」業於 106 年 8 月 15 日圓滿完成並榮獲第二組績優單位。</p>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4.41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8.35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4.41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2.7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4.2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3.7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辦理環保減碳活動(6%)	減碳活動(6%)	19% 原訂目標 300 場次，僅完成 243 場次。	為環保署 ecolife 清淨家園顧厝邊生活網，填報活動項目選項多樣，未勾選節能減碳，未來辦理會議或相關活動務必勾選節能減碳。
二、清新雲林，健康呼吸(18%)	1. 改善空氣品質改善率 PSI>100 站日數比例 (6%)	8.54% 原訂目標 < 1.5%，實際成 果為 1.64%	主要原因為 106 年度受降雨減少影響，及濁水溪攔水土堤遭颱風大水沖毀，無法發揮水覆功能，造成秋冬季節濁水溪揚塵嚴重，PM10 超標比例增高，致 PSI>100 站日數比無法達標

伍、績效總評

本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整體績效分數為 93.71 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項目，將自行檢討改進，其他業務面向仍持續加強，餘人力面及經費面仍將持續達成目標，本局積極推動各項環保政策，自訂高目標值，期許為本縣生活環境品質盡最大努力。

稅務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職司地方稅課收入之重責，主要目標係建構徵納雙方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並藉由各項稅籍清查，建立完整稅籍資料庫，以利即時掌握稅源、落實稽徵，同時運用各項資訊設備，積極推動各項 E 化便民服務措施、簡化改善工作流程方法，提升整體服務效能與行政效率，以實現「貼心便捷的服務品質 締造旺盛的稅收榮景」願景。

本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提供網路線上申辦及跨機關便捷服務：

(一)持續推廣網路線上服務，提供便捷的稅務申報管道。

(二)推出稅務服務足感心，公所視訊、到府服務攏入通。

二、落實稽徵及稅籍清查作業，維護租稅公平：

(一)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

(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

(三)落實使用牌照稅稽徵作業。

三、加強清理舊欠，防止新欠作業：

(一)徵起年度欠稅。

(二)加強移送執行。

四、落實為民服務，愛心辦稅：主動輔導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優惠稅率。

五、主動運用社政身障資料，持續減免使用牌照稅：身障免稅資料與縣政府社會處身障資料交叉作業執行。

六、申請案件進度，簡訊通知：輸入民眾申請案件時，所填寫行動電話號碼，簡訊告知案件辦理進度。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供網路 線上申辦 及跨機關 便捷服 務。(6%)	1. 持續推廣網 路線上服 務，提供便捷 的稅務申報 管道(3%)	58,916	-	62,448	+ 3,532	-	3	106 年度網路 申報百分比 89 .7%較 105 年度 之成長年增率 為 5.99%。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2. 推出稅務服務足感心，公所視訊、到府服務攤入通(3%)	3,377	-	5,574	+ 2,197	-	3	106 年度公所視訊、到府服務計 5,574 件，較 105 年度之成長年增率為 65.06%。
二、落實稽徵及稅籍清查作業，維護租稅公平(30%)	1. 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10%)	1,448,202,998	-	1,483,771,857	+35,568,859	-	10	106 年地價稅稅收預算數 14 億 4,341 萬元，實徵數 14 億 8,377 萬 1,857 元，預算達成率 102.80%；較 105 年實徵數 14 億 4,820 萬 2,998 元，年增值為 3,556 萬 8,859 元。
	2. 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10%)	71,616,435	-	59,778,607	-11,837,828	83.47%	8.35	105 年實際清查稅額為 71,616,435 元，106 年實際清查稅額為 59,778,607 元，而財政部訂定本縣房屋稅應清查稅額為 980 萬元，105 及 106 年實際清查稅額皆超過財政部目標數甚多，且 105 及 106 年皆榮獲財政部評定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績優機關第 2 名。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 落實使用牌照稅稽徵作業(10%)	1,922,104,281元	-	1,955,934,157元	+33,829,876	-	10	積極辦理使用牌照稅開徵、催繳及清查工作。
三、加強清理舊欠，防止新欠作業(8%)	1. 徵起年度欠稅(4%)	-	徵起以前年度欠稅數÷應清理數≥20%	33.06%	-	100%	4	106年度徵起巨額欠稅，達成率較105年度增加8.78%。
	2. 加強移送執行(4%)	-	移送件數÷應移送件數≥93%	94.95%	-	100%	4	滯欠案件於滯納期滿，儘速移送強制執行，達成率較105年度增加0.14%。
四、落實為民服務，愛心辦稅(8%)	主動輔導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優惠稅率(8%)	6,695件	-	6,274件	-421件	-	7.5	106年申請件數較105年減少421件，主因為105年適逢重新規定地價，財政部特將原本申請截止日即9月22日，開放延長至11月30日，造成原預定於106年提出申請之案件，提前於105年年底申請。整體而言，105及106年申請件數皆較往年增加之趨勢。
五、主動運用社政身障	身障免稅資料與縣政府社會	3,108件	-	3,203件	+95件	-	4	透過縣府社會處身心障礙資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參考值 105 年度 成果數據	目標值 106 年度 設定值	達成值	年增 (減)值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資料，持 續減免使 用牌照稅 (4%)	處身障資料交 查作業執行。 (4%)							料進行比對交 查，如仍符合 免稅要件，主 動辦理續免事 宜，毋須再檢 附證件重新申 請減免。
六、申請案件 進度，簡 訊通知 (4%)	輸入民眾申請 案件時，所填寫 行動電話號 碼，簡訊告知案 件辦理進度 (4%)	10,005 件	-	10,528 件	+523 件	-	4	件數已達成年 度預定辦理進 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7.85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71	13.16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6 年度財政部維護租稅公 平重點工作計畫第 8 項「房 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 業」-乙組第 2 名。 2. 106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 工作計畫第 7 項「地價稅稅 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 部計畫」-乙組第 4 名。 3. 105 年度稅捐稽徵機關稽徵 業務考核租稅教育及宣導 單項考核-乙組第 2 名。 4. 財政部 105 年度稅捐稽徵 機關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 考核-乙組第 4 名(總分 89. 79)。 5. 財政部 105 年度稅捐稽徵	10%	100	10

	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稅收績效類-乙組第2名(總分85.48)。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41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7.85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41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2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2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3.7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落實稽徵及稅籍 清查作業，維護 租稅公平(30%)	2. 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 清查作業執行(10%)	16.53% (11,837,828)	105 年實際清查稅額為 71,616,435 元，106 年實際清查稅額為 59,778,607 元，105 年因調高本縣房屋標準價格，致該年房屋稅清查稅額大幅成長，而依房屋稅條例第 11 條規定房屋標準價格為每三年調整一次，故 106 年度無進行調整作業，惟皆高於財政部訂定本縣房屋稅應清查稅額為 980 萬元甚多，且 105 及 106 年皆榮獲財政部評定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績優機關第 2 名。
四、落實為民服務， 愛心辦稅(8%)	主動輔導申請地價稅自用 住宅優惠稅率(8%)	6.29% (421)	106 年申請件數較 105 年減少 421 件，主因為 105 年適逢重新規定地價，財政部特將原本申請截止日即 9 月 22 日，開放延長至 11 月 30 日，造成原預定於 106 年提出申請之案件，提前於 105 年年底申請。整體而言，105 及 106 年申請件數皆較往年增加之趨勢。

伍、績效總評

稽徵工作與縣民權益息息相關，本局職司本縣地方稅稽徵工作，隨著時代趨勢之快速變遷，人民對公務機關的要求也隨之增加，如何因應客觀環境之需要，力求稽徵技術之改進，並提昇服務品質，協助民眾完成納稅，提升整體的服務滿意度及稽徵效率，使納稅人心悅誠服、依法納稅，一直是本局全體同仁努力的目標。為此，以縣民之需求為前提，提升整體縣政滿意度，充裕地方財源，增裕庫收，本局積極推展各項計畫，以期達成最佳績效。